

華北
救災
協會

中華民國十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六)出版(第十三期)

救災週刊

梁士詒題

中華民國郵務管理局特
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非 賣 品

FAMINE RELIEF WEEKLY

North China Relief Society

本會特別啓事

敬啓者華北大災需賑孔亟前由本會郵寄各界
捐冊函懇

諸大善士募款賑濟計交到者均經隨時登載救

災週刊鳴謝在案現在冬賑正急用特函懇

各大善士無論有款無款均希將捐冊早日賜還

以資結束不勝企禱此頌

台綏

盧毅安先生相術助賑

盧君毅安留學海外十餘年於科粵無所不規自法律經濟社會哲
學之外旁及生理心靈骨相諸學以至吾國術數古籍皆研究有得
又好與日本之治斯道者游由學而演之於術遂精風鑑偶論人相
靈驗殆不可思議由是求者日衆盧君故好客未嘗拒也適有華北
賑災之舉同人德慮之使徵收談話濟舉以助賑盧君欣然許諾茲
為公訂相例如左

地點 崇文門外東茶食胡同西口海盧寓

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七時至十一時

相例 十元

期限 陽歷十二月底止

徐佛森 孔昭森 羅惇頤 韋榮熙 盧毅

陳廷傑 鄭坦 朱獻文 李耀忠 梁 宓

馮耿光 陳 垣 梁啓勳 劉展超 同啓

本 期 要 目

圖影

一、平定縣拒城村之災民

二、平定縣災民採食樹葉攝影

救災意見

一、救災最宜之秋麥春種法

會事紀實

一、散賑報告

二、冬賑勸告

三、採辦糧食

四、捐款一覽表

文電摘錄

附錄

一、來件

二、捐衣鳴謝

三、津浦京綏兩路同人捐衣清單

內國公債局通告

爲通告事查此次發行整理金融短期公債所有九年十月暨十一月份第一二兩次收回之中交兩行京鈔計共貳千壹百陸拾陸萬貳千零叁拾元業已會同切角銷燬並登報公布在案茲查九年十二月份第三次所收之京鈔計共叁百玖拾肆萬柒千玖百叁拾伍元自十年一月十日起會同審計院財政部幣制局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到局公同切銷完竣茲定於本月二十六日仍在天安門外將前項截角京鈔當眾焚燬屆時請各界到場參觀以昭大信特此通告

●家用日記帳出版廣告●

本日記帳專爲整理家用款目內有全年家用預算表按月家用細帳項目至詳每日祇須填寫數碼一目了然極爲簡便月終結帳另製按月收支對照表附列於後至重要物品購入表貸借登記表收發信件登記表百壽圖等均爲家庭中所不可缺特附冊末以備填寫而便查考現經內務部特准註冊裝訂印工甚稱完美每冊定價大洋伍角各書坊商場紙舖均有寄售初次出版印本無多現值新年請速購用始信本日記帳內容之完備也

著者閩侯楊詔謹啓



改良進步

哈德門香烟之製造家 因多方研究、知其烟
已盡善盡美 更改良進步 惟有製出此種

大號哈德門香烟



以應社會之需 大號哈德門香烟之烟枝確大
而其氣味芬芳 實非他種香烟可比

君當吸之

駐英美烟公司總理

華 有限英國公司

鹽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額定股本五百萬元已收三百五十萬元公積金壹百萬元盈餘滾存十五萬餘元經財政部核准有代理國庫權專辦銀行一切業務

總行 北京前門外西河沿

副經理室 電話南局 二四六九

營業室 又 一八三〇

傳達處 又 二六八五

總管理處 又 二八七〇

分行號

天津法租界八號路 上海英租

界北京路十號 漢口英租界一

碼頭 南京下關惠民橋 揚州

左衛街 信陽州信陽車站豫豐

厚鹽店內 香港文咸東街 石

家莊南馬路

其餘各省會商埠均有通匯機關凡蒙惠顧無不格外克己以副雅意特此廣告

五族商業銀行廣告

本行遵照中華民國銀行通行則例公司條例並奉財政部批准註冊集合資本壹百萬元以辦理各種匯款往來存款定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買賣生金銀有價證券各國貨幣以及商業銀行各項業務所有利息匯水佣錢無不格外克己辦事手續並按照商業習慣務求簡捷以副惠顧諸君雅意設總行於北京設分行於天津其他上海漢口濟南香港廣州烟台南京營口奉天吉林長春哈爾濱張家口南昌蕪湖杭州等各都會商埠均有特約代理機關經理匯兌等項事務敬祈 光降無任歡迎特此 謹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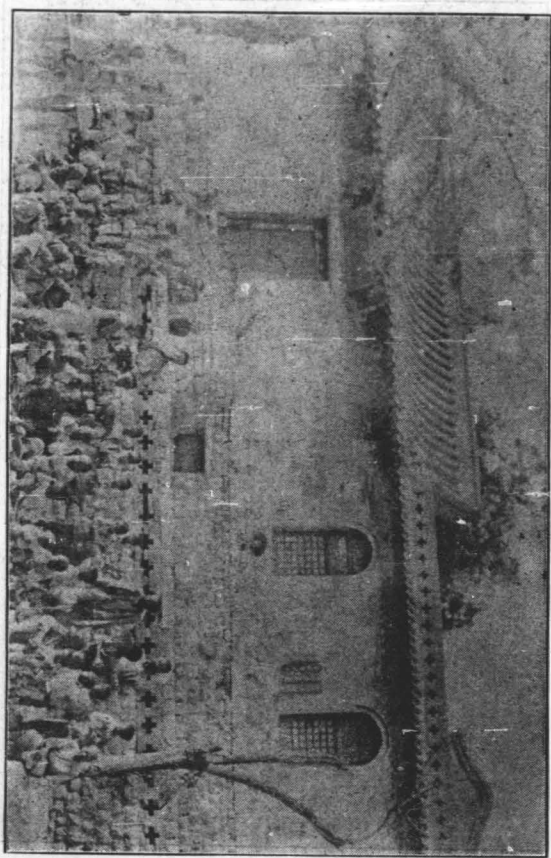
總行 住址前門外煤市街路東

電話南局一三〇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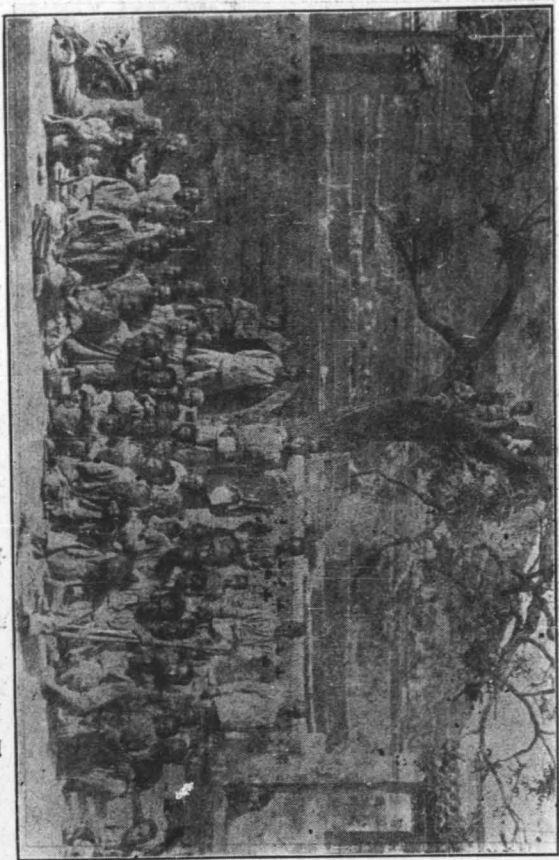
分行 住址天津估衣街

電話二四四〇

平定縣拒城之民衆



平定縣董寨之難民採食樹葉攝影



救災週刊 (第十三期)

救災意見

救災最宜之秋麥春種法

農學救災會會員史樹英

語云見兇顧犬未為晚也。亡羊補牢未為遲也。今者華北數省大旱成災，赤地千里，室無粒米，機少寸絲，饑寒交迫，死亡載途，固由於天道之不仁，實人事有所未盡。古人耕三餘一，耕九餘三，實寓備荒之意，乃竟不知效法，苟且偷安，遂致樂歲一，時螟螣凶年則流離失所，由是觀之，欲謀生存，脫此艱苦，非注重農事，增加生產不為功。現在雖有雨澤蓄足之處，秋麥可以及時播種，惟饑餓之餘，一時未能得種者，尚占多數，長吁未已，時期已過，指望來秋，維時尚遠，正宜講求春種麥類，冀早成熟，庶止渴有梅可望，亦短期接濟之方。况麥實先能救饑，麥稈又可編物，洵為災區最宜之品。鄙人在中央農事試驗場曾試驗秋麥春種法，為天氣乾燥播種失時之補，助穀子九浸種法而更易行。與大麥同時收穫，成績頗佳，澱粉亦富，望各處農家依法播種，早慶有秋，用緩潤銷之，枯以待西江之水，豈不善哉，謹貢獻栽培方法於後。

救災週刊

秋麥春種法 如秋間播種失時或無春麥種子之處可用此法

一 整地法

預備種植春麥之地，須於秋冬之間先行深耕，使土壤

膨軟，空氣日光得以深入，土中不溶解之氣分，因之溶

解，又可吸收空氣中之炭酸，及安母尼亞等養料，供作

物之營養分。

一 選種法

將秋小麥於播種前一日，先投清水中去，其輕浮水上

之粒，取其沉者，再浸漬於水內一晝夜，撈出晾退水濕，

即行播種。草木灰二升開水四升，沖攪澄清後以水浸種。

一 播種期

在初入雨水節二三日為最宜，不可稍遲，否則恐成熟

失時，不能與大麥同時收穫，有碍下季作物。

一 播種量

春日種麥，用種子宜多，每畝二百四四升至六升。每斗

行條播法，行間距離一尺二寸至一尺四寸，播種深

度一寸五至二寸。

一 施肥法

麥類之莖部組織，以硅素為主要成分，需用灰分極多，

故草木灰為萬萬不可少之肥料，宜與人糞、廐肥、米糠等

物混合，分為基肥。播種前施，春種者在抽莖前秋種者次年

二次施用，其用量多寡，宜按土地之肥瘠而定。多類過春

宜多施肥，收成熱不齊，收成減少。

一 中耕法

中耕之意在翻復土壤，使之輕鬆，兼引日光空氣溶解

地中肥料增加地溫以促作物生育初次中耕因苗根尚小固宜深行漸次而淺在天氣晴暖時行之尤為有益

一 防病害

麥類之病約有數種茲就其最要者述之

(一) 黑穗病 又名麥奴 分爲二種曰堅黑穗麥粒黑而堅硬傳染性弱曰裸穗病麥粒成黑粉隨風飛散傳染甚速均爲一種病菌寄生而發預防此病播種前須用灰水

浸種前項選種可免此病 (二) 葉銹病 又名黃疸發生於秀穗之前初呈黃色之條斑漸變黑色亦一種病菌之作用多因土地潮濕或施用窒素肥料過多人畜豆粉等爲窒素肥料 莖葉組織軟弱發育太速不能抵抗病菌所致如土地勤鋤使通日光及多用草木灰爲肥料可免此病

一 成熟期

約在芒種節內麥種先由上部成熟漸及下部至全體作黃色時卽爲成熟之適度過期則麥穗焦折莖稈亦不適於編製帽辦之用故收穫麥類甯早勿遲

會事紀實

(一) 散賑報告

藁城縣散賑員鄧詠年等報告

報告六 爲報告事二十三日徐承領員由石將糧衣押運來藁章隨車監視已於是夜二時抵縣夜深未便過秤暫卸在該縣公署大堂仍着徐承領員督率警察輪班保管至二十四日早八時由詠年等會同縣長及各機關人等照數點收逐包過秤至下午六時三十分點驗清楚計糧二百包驗得包皮並無損破共重二萬八千斤祇因各地衡之大小不無出入故與石莊原數相差五十餘斤寒衣原單開列三十二捆每捆二十件乃再三復點寒衣實有三十三捆每捆二十件數目無訛但內有一捆僅得十六件者合計寒衣共六百五十六件確比原單多出十六件以上糧衣兩項卽夜衆議移儲常平倉內由警察所派勇梭巡聲明負責日前議決藁城重災村莊多屬離城頗遠是以散放地址分爲城內城隍廟買市莊兩處散放時期則買市莊一處原定二十四日城隍廟一處原定二十五日今因糧衣運輸滯滯當然應將散放時期變更詠年等卽于二十四日夜再與縣長及各團紳董討論趕緊散放辦法各紳董僉謂須將紅糧量數與吳戶大小口數比對折合每口領糧若干填在稽核表中此種手續非三天不能辦理完結縣長提議須先傳吳區各村正副到縣面諭散放日期并分給各花戶後標榜週知及將稽核冊繳還本會等事現擬定於三十日爲城隍廟及買市莊兩處同時散放由

本組散賑員三人中協同紳董分爲甲乙二隊分途進行彼明日派馬巡通傳各村正副務於二十八日到縣公署將以上各事明白曉諭兼當室面諭各村正副之承領地點云詠年等以救災如救火力請提前辦理縣長謂災戶非在一隅通傳頗費時日各紳董咸謂手續未齊稍有疏忽卽生畸重畸輕之弊結果遂照縣長提議通過此二十四日將糧衣點驗及討論放賑日期之情形也本日詠年等稜商妥當以賈市莊者劃爲二十村而在城內領放者倍數以上到二十九日憲章隨同甲隊紳董兼警察等將糧衣運到賈市莊以便三十日卽就該莊警察局內散放而詠年益三則於同日會同乙隊紳董在城隍廟散放其餘悉如前訂簡章辦理至此大輸運糧衣來藪原係論包計算每包價洋三角三分另賑衣一車運費二元九角七分已由商會照數支給茲附呈商會來條一紙并希察收爲荷謹此報告梁會長陳主任暨各部主任鈞鑒藪城縣散賑員郭詠年陳益三王憲章謹上十二月二十五日

益三憲章隨同甲組紳董將所有就該莊散放糧衣先行運赴目的地上午八時三十分啓程下午二時抵步三十日卽在該莊警察分區署爲散放地址詠年個人於三十日會同乙組紳董在城內假城隍廟爲散放地址李縣長親自蒞堂指揮一切詠年監督進行所有辦法均照前訂簡章臨時設監督所領冊所發給所每所三人以上辦事適是日大雪載途寒風刺骨領賑者魚貫而來秩序齊整幸無爭擾等弊預算一月二日各村正副卽能標榜并將稽核表繳齊到城而三四日由詠年等分途復勘完畢五日可以返石家莊六日可以返北京矣至二十八日曾君廣堯由石轉來冬賑辦法一份已送交商會徵求同意據云對於本會熱心災務極願贊助候日間請縣公署召集紳董全體大會研究逐條辦法然後明白答復云竊詠年對於冬賑辦法中以此次急賑稽核表作標準一條不無疑義因此次各縣散放急賑之災區雖經本會派員調查難保并無遺漏卽就藪城一邑而論此次領急賑者七十二村係由本會調查兼以該縣前放急賑底冊爲根據又以直隸義賑會所調查者作參考手續上似稱嚴密乃聞尙有武家莊等數村災情頗重唯既因遠處偏僻戶口較少調查員未嘗注意又因報災遲滯縣公署以賑款業經分配表冊未便變更(該縣前次急賑原係放錢)遂被擯斥未許加入災民之列直至詠年等散賑完結始行發覺已屬無法補救此種

下情不能上達各縣所在皆有，若謂將來冬賑仍任彼輩向隅，未免施食不公，一誤豈容再誤，故竊以為凡會領受本會急賑者，按照稽核表辦理不得增加戶口數目，但前經遺漏之村莊，准其續報，由本會專員履勘果屬重災者，仍應一律散放冬賑，於該條文上加以但書設成例外，庶陳平辛肉，務得其平，應着分甘，但求同味，除將此種實在情形報告本會外，更向藁城紳董大會提出意見，聊代彼輩災民呼籲，一得之見，是否有當，伏候鈞裁，謹此報呈，梁會長、陳主任、暨各部主任、鈞鑒、藁城縣散賑員、鄧永年等，上十二月三十日

報告八 為報告事，三日由各村正副將稽核表陸續繳還到會，是晨九時，詠年等三人自城內頭舖至七舖及東關南關小東關等十村復勘明白，四日則分隊調查，由益三帶同馬巡一名，赴焦莊毛莊尚莊郭莊陳村正公南朋袁家莊興安等村，又由詠年憲章帶同馬巡一名，赴西劉村係井五界村倪家莊角中董家莊劉家莊趙家莊東留等村，是晨八時三十分啓程，下午六時均返寓，連日查勘結果，各村正副均照稽核表所領糧衣繕榜標貼，按數分給各花戶，尚無侵吞等弊，惟宜至五界村時，有花戶崔鎮侯二小等十餘名，跪道鳴冤，以村正副將他等漏報，未得領賑為辭，詠年等允將他等姓名註記，下回一律發給始行放過，此三日四日復查之大概情形也，詠年等將本會此次散放糧衣數量及承領之村莊戶口極貧次貧等別

在縣公署內留有底冊，將來散放冬賑，足為一臂之助，附呈調查表一紙，尚希察收，謹此報告，梁會長、陳主任、暨各部主任、鈞鑒、藁城散賑員、鄧詠年、陳益三、王憲章謹上，一月四日

汜水河陰榮陽榮澤四縣散賑團領袖包承志

報告

承志等於十一月二十六晚九時，由京乘京漢車出發，七日下午抵鄭縣，由站長李璆芳君介紹於公興存轉運公司，即以該公司為駐鄭辦公處，次早同人等開臨時會，商議查災放賑方法，並分臨時會計文牘庶務三股，公推秦君鏡清為會計，馬君太玄輔之，楊君曉民為文牘，官君炳炎輔之，何君毓峯為庶務，方君乾一輔之，部署甫定，承志即往京漢醫院與宋施二大夫接洽，據云鄭縣糧食缺乏，意往鄆城採辦，往返需三五日，全人等即議定先赴各縣查勘災情，以為散放之標準，承志遂粗定調查大綱十一條如左：

- (一) 縣境大小
- (二) 村落多寡
- (三) 被災戶口
- (四) 災情輕重
- (五) 災民近狀
- (六) 出亡總計
- (七) 縣長良否
- (八) 地紳優劣
- (九) 現時糧價
- (十) 以工代賑
- (十一) 平糶機關

以上大綱十一條，經同人贊成後，即於十二月一日早間，分途出發，楊君曉民赴河陰，方君乾一赴滎澤，馬君太玄赴汜水，何君毓峯赴滎陽，留秦君鏡清官君炳炎駐鄭辦事，至二日上午先後得全人報告如左。

(甲) 調查河陰縣災情楊曉民君報告表

- 一 縣境大小 全境地方四十里
- 二 村落多寡 分六堡計一百二十八村莊
- 三 被災戶口 全縣災民計二萬三千戶，八萬六千四百餘口，中分極貧七千餘戶，三萬三千餘口
- 四 災情輕重 全縣成災在八分以上，災情縣西較重
- 五 災民近狀 災民多食瓜皮樹葉及槐莢等，間有數日不得食者
- 六 出亡總計 每村二三家，每家一二人不等
- 七 縣長良否 治河已有年，輿情尙洽
- 八 地紳優劣 地紳多崇儉尚廉，公款局爲地方信用之機關，局長亦由地方公舉
- 九 現時糧價 紅粟每斤八十五文，小米每斤九十六文，鈞粉每斤一百十二文
- 十 以工代賑 目前除鑿井植樹外，無他工賑可辦

十一 平糶機關 縣城已設局一處，各鄉擬分設，平價與市價減少五六文。

乙 調查汜水縣災情馬太玄君報告表

- 一 縣境大小 平均面積四十六方里
- 二 村落多寡 分東南東北西南西北爲四區，計百三十六村莊
- 三 被災戶口 統計極貧災民七萬餘口，次貧五萬餘口
- 四 災情輕重 成災在八分以上，西北各村幾乎顆粒無收
- 五 災民近狀 極貧之戶，多食瓜皮葉子及槐莢糠皮等
- 六 出亡總計 無一出亡者
- 七 縣長良否 治汜已六載，廉明勤慎，視民如傷，愛民若子，於地方興利除弊事，無不竭力爲之，地人咸稱爲賢宰
- 八 地紳優劣 城廂士紳均尙公正
- 九 現時糧價 紅粟每斤八十文，白米每斤九十六文，鈞粉每斤百十二文
- 十 以工代賑 汜水地當衝要，爲由汴入陝之孔道，宜修築通衢，以便旅行，更宜修濬汜河，廣植林木，以上諸大端，梁知事正計劃進行，惟慮經費難籌
- 十一 平糶機關 城鄉已設平糶局共六處，平價與市價減少五六文不等

丙調查榮澤縣災情方乾一君報告表

一 縣境大小 地方六十里，西接河陰，北跨黃河，河北一區，亦歸

縣轄

二 村落多寡 分八區，計村莊百四十餘

三 被災戶口 被災戶計三萬餘，共九萬三千多口，極貧者四千

戶，計一萬多口

四 災情輕重 全縣成災在六分以上

五 災民近狀 次貧之戶，年內尚可勉強生活，極貧之戶，真不堪

卒歲

六 出亡總計 間有流為乞丐者

七 縣長良否 到任甫三月，即肅清土匪，地民多德之，而於災民

尤留意

八 地神優劣 城內士紳尚純正

九 現時糧價 紅梁每斤八十文，小米每斤九十六文，麩粉每斤

百十二文

十 以工代賑 於衝要之區，宜修築馬路，尤以縣城通車站之馬

路為當務之急

十一 平糶機關 縣城已籌辦一處

丁 調查榮陽縣災情何毓峯君報告表

一 縣境大小 全縣面積一百三十方里

二 村落多寡 分八區，七百餘村

三 被災戶口 極貧戶口，大口在三萬以上，小口在一萬以上

四 災情輕重 距城三十里，稍有收成，距城東南三十里，收穫較

好，因秋間得雨也，東北災區較輕，南多山地，均未

得雨，故籽粒無收，西南及附郭一帶，旱災甚重

五 災民近狀 極貧之民，食瓜皮葉子麩皮等

六 出亡總計 流亡在外者，多係不事耕稼之遊民

七 縣長良否 尚洽輿情

八 地神優劣 良莠不齊

九 現時糧價 小米每斗一千七百文，計重十八九斤，谷每斗一

千一百文，計重十四五斤，小米糠粗者每斗一百

四十文，細者每斗約二百文

十 以工代賑 應鑿洋井修河渠為要務，若無經費，不能舉辦

十一 平糶機關 現僅城內一處

初三日早晨，接宋施二君白鄆城來電云：糧已辦齊，速派員赴榮澤

榮陽接收，同日接到糧食發單二紙，每單計紅梁四百十三包，承志

派秦君鏡清、方君乾一赴榮澤接收，何君毓峯、馬君太玄赴榮陽接

收，旋據秦方二君接收後報告云：由榮澤卸運計糧食二車，共四百

十二包，照原單短少一包，每包平均除口袋二斤外，計一百三十二斤，現將此項糧食暫存榮澤公興存轉運公司，復據何馬二君接收後報告云：包數與單相符，每包平均量數亦大略與上同。第云宋施二君在鄆城輸運時，宜分裝兩車運榮陽，裝載一車運榮澤，蓋由榮澤運往河陰，須用牲口轉載，榮陽與汜水係汴洛路，均可運到縣站卸車，如以兩車裝運榮陽，由榮陽卸一車，其一車即可直達汜水縣站，今以裝運兩車之紅礮反運榮澤，裝載一車之紅礮，偏運榮陽，自榮陽卸車後，復由該站另裝一車轉運汜水，於運費多一番開銷，於輸運多一番手續也。

接收已畢，承志親赴鄭縣車站分配棉衣件數，一半交由馬何二君轉裝汴洛車運榮汜二縣，一半由承志偕同楊方二君乘京漢車運往榮河二縣，抵榮澤下車，往見縣知事楊君明甫，接洽後，先往河陰散放，一面派楊方二君將棉衣分配六成，用大車運往河陰，蓋河陰界轉較重，於榮澤故以六成放河陰，而留四成放榮澤，承志等亦隨糧車行，約十八里抵河陰縣城，接見知事陳君善軒，聞縣災情，令人飭員並云各縣紳界戶口前曾派員調查，冊已辦妥，分極貧次貧二種，即就極貧而論，已達七千餘戶，約有三萬餘口，先生此次來河振濟，實為無量功德，第散放糧食應如何分配，擬明日上午十時召集合邑士紳暨城保各董開會，請朱先生駕臨會商，一切云云，承志然

其說，至翌日上午十一時，在公署大堂開會，士紳堡董及地方父老到者四百餘人，首由陳知事當堂報告本會振災之誠意，並云糧衣數若干，本縣災區如是之廣，災民如是之多，若按戶散放，實不夠分配，意將此項糧衣先就極貧中之極貧各戶，平均給發，請諸君表決，衆皆贊成，次由承志當堂佈告云：本會此次赴貴縣振災，所帶糧食不多，不能普惠災黎，不安之至，分配散放方法，既由貴縣長妥議經謀位贊同，鄙人亦頗表同情，第散放之手續及散放後如有舞弊吞沒情事，應請貴縣長照律懲處，陳知事即當衆宜諭，指定散放地點，與日期，糧衣由各村正副領去，分給各貧戶，如有吞沒舞弊等情，一經發覺，或經人告發屬實，即行嚴懲，明日將各極貧之戶口應領糧衣數目，挨村榜示，俾衆週知云云，佈告後，即行散會，承志即乘馬赴汜水，所有河陰散放事宜，囑咐楊方二君辦理，於十二月五日抵汜水，該縣知事梁君西仙，沿汜已六載，深悉民間疾苦，大有已溺已餓之態，災民之多，旱災之重，爲河陰冠，所最難得者，不睡災民，值此飢不得食之時，猶老死不出戶庭，寧爲飢死，不作乞人，其節廉實爲可風，所有被災情形，以及工振辦法，除馬君調查表明外，另詳本會救災週刊第十期，茲不復贅，承志抵汜時，何馬二君已將糧衣運到，正與該縣知事紳董商議分配，配以棉衣少而災民多，即按照極貧之戶口發給，實所得無幾，然亦無可如何也，七日抵榮陽縣城，該縣四

郊土匪出沒不時，鄉民守望相助，城居之民，不能出十里外，就近調查災情。與何君毓峯報告，表無大差異，與該縣知事商議分配糧衣，亦就極貧戶口，按戶給發，接洽後，即回鄭。一面函知何馬二君，由汜水放畢，即往滎陽散放云。住鄭州休息一天，次早，偕秦君鏡清乘京漢車赴滎澤，晉見縣知事楊君明甫，精勤幹練，於振務極有經驗，糧衣亦就極貧中分配，按戶散給，但災情雖較河陰略輕，然糧衣減少二成，亦難普惠。楊知事再三設法，將極貧口數中以五口為極，則如一戶不滿五口者，按口給糧，大口二斤，小口一斤，逾五口以上者，亦照五口給糧。棉衣按照極貧之中，確無寒衣者，由村正副具結領發，一面將應得糧衣災民按戶榜示，一面諭令各村正副，到縣領糧，按口分給，不得有吞沒情弊，並責成各區董監督村正副，計甚週矣。是日上午，適楊方二君，自河陰來，詢問河陰散放情形，據云於未散放之先，將縣署所造應得糧衣之貧民清冊副本，帶往各村抽查，一往縣東各村，一往縣西各村，自早八時乘車出發，晚六時半始回。所查災民戶口，與冊多符合，間有流亡於外者，即於冊上加一符號，以防冒領。抽查既畢，次日上午八時，在邑廟開始散放，知事警察所長暨地方紳士均到場監放，於入口出口各處，均派軍警彈壓，內分發糧處發衣處，各村正副到廳先領糧衣憑單，照單發給，秩序頗整。自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半完全放畢，至晚八時，縣署已將糧衣正

冊送來，今早八時即乘車返滎澤云。河陰放賑情形，既如上述，承志便多方慰勞，並記其大略。滎澤查放事宜，亦照河陰辦法，先行抽查戶口，而後按冊給發，一面商請楊知事，將災民戶口前冊趕辦，以便出發。抽查次日早晨，楊知事送副冊來，計九本，除河北一區不及抽查外，其餘冊子，由承志分配三路出發。秦君鏡清向東路出發，方君乾一向西路出發，楊君曉民向西南路出發。承志便乘馬赴河陰覆查，至下午九時許，秦方楊諸君先後回城，承志亦由河返馬，詢問諸君抽查情形，均與冊子符合。至次日早即開始散放，地點亦在邑廟，一切秩序，與河陰同。承志親往督放，自早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放完，即日由滎澤乘京漢加車返鄭。至次日早八時三十分鐘，偕同秦方楊諸君，乘汴洛車赴汜水監放，到汜時，何馬二君已抽查完畢，預備散放。至翌日上午，便開始一切秩序，與滎澤諸縣同。惟知事梁君西仲，特別認真，每村正副到廳領糧衣時，必諄諄而諭，宜公平，勿暗昧等詞。各村正副亦唯命是聽。於河陰放糧之日，何馬二君先赴滎陽預備一切，汜水放畢，承志又偕秦方楊諸君赴滎陽，何馬二君已預備完好，開始散放矣。至晚九時回鄭，計自出發日起，至回京日止，共二十三日，旅費運費火食及一切雜用，共大洋四百二十四元八角，以十二人計算，每人每日連旅費運費火食計一元五角零，有詳帳呈報，統計河陰滎澤汜水滎陽四縣，共放去紅粳八百二十五包。

計十萬八千九百零二斤，棉衣一千五百四十一套，舊衣四百套，又佛教籌賑會帶放棉衣五百套，除各縣糧衣清冊奉呈查核外，謹將經過一切情形，再行詳達，伏維鑒核。

(乙)本會散放冬賑係委託各縣知事及救災團體派幹事章桂陸、黃恩隆、張福蔭三君前往接洽，已誌前期，茲得該員等報告誌之於下。

冬賑散賑員章桂陸等報告

一月四日由滄州登車，下午二時三十分鐘到泊頭鎮，與河西太和館五號上午八時由泊啓程，午後一時半到交河城，與東關永和店行李卸畢，即走謁公署，與屠縣長接洽，及該縣各團體組成之賑辦局各位同人，定為次日午後一時由縣長召集開會，共策進行。六日午後一時在縣公署開會，到會者屠縣長元豫、賑辦局總董蘇做訓、股長股員董書元及鏡溪、李鴻恩、葛汝英、史鳳岐、蘇文基、李宗虎、杜寶璋、沈仲沅、崔蔭棠等共十二人，首由桂陸報告本會散放冬賑要義，不外救死不救貧，意在有限糧糧，必須處置得當，方能惠及災民。復就本會所定辦法，逐條討論，一律通過，并據屠縣長及振糧局同人聲稱，此次調查各戶之極貧不能生活者，編為吃賑戶口，除美以美會金牧師城代放華洋義賑會區域附近四十餘村外，尚有兩萬餘人，苦無生路，幸有此次冬賑，確能全數生活，均可保其不死，觀察

該縣官紳各界情形，對於本會辦法，十分滿意，會議畢，即由桂陸、張恩隆、公同將六千五百元之支票，檢交屠縣長及振糧局諸同人共同查收，隨即索取收據，以備存查，復將桂陸等所擬勸告各戶淺說，囑寫刷印散放，以免人民發生衝突事項。此辦理交河冬賑開始接洽辦法及交付款項之實在情形也。謹此報告會長及各部主任鈞鑒，附勸告淺說，乞閱。章桂陸、張福蔭、黃恩隆全上。

(二)冬賑勸告

救災這件事是不分地方，凡是被災的，都得想法子救濟，並沒甚麼分別，不過是被災各處的住戶，究竟應當吃賑，或是不應吃賑，可是不能不分別，簡捷來說，就是救死不救貧，這却有兩個原因，一樣是因為款項有限，不能人人賑濟，一樣是因為貧富不同，用不着人人賑濟，所以要就着被災各處的住戶，挑揀挑揀，總要揀那實在極貧不能生活的人家，給他糧食，暫時對付活着不至凍餓而死，在事理上也是應當這們辦的，並非對於災民有厚有薄，但是有一等人，不明白這個意思，以為既在被災的地方，就是災民，比屬災民，就當吃賑，並且還有家裏也有糧食，和那還可以想法子周轉的，也是祇作饑民，貪圖吃賑，認為是一種便宜事，這樣貪便宜的人，實在造孽不小，怎麼說呢？因為這個賑款，原為飢民預備的，要不是饑民，也來吃賑，就是從飢民口裏奪食，要是餓死饑民，簡直的說罷，放賑是飢民

一線的生路，要是被那有生計的人奪了去，真與殺人的行為，差不多，你想這樣的罪孽，大不大呢？況且被人告發，或是查出來，一定從重罰辦，到那時候，後悔已晚，再說此次賑款，全是各大慈善家捐助來的，在這捐助款的善士，本來同這饑民，並不認識，倘且這樣熱心，難道說好幾輩子，住在一村子的人，不是親戚本族，就是隣居朋友，反來從他們口裏奪食，讓他們餓死嗎？也未免大無情意了，總而言之，趕到這個年成，有錢的人，拿出錢來救人，固然是行善事，能夠不吃賑的人家，就不吃賑，讓那無生路的饑民，多吃一口兒，免的餓死，可也算是行善事，要是不應吃賑，也要臉混着吃賑，恐怕怕明中受罰，暗中也傷陰騭，奉勸大家，總要細細想想。

(三) 採辦糧食

本會散放河南汜水等四縣及直隸鉅鹿等四縣急賑糧食均係河南鄆城採辦，茲採辦糧食員施秉常宋廷瑞二君報告特錄於左

採辦糧食員施秉常宋廷瑞報告

為呈報事，十一月二十六日奉鈞函開本會為散放急賑特派執事為本會散賑員，前往鄆州採辦糧食，分配蔡澤河陰汜水滎陽等四縣，隨時報告到會等因，奉此，秉常等遵於二十七日領到糧款四千元，即馳往新鄉鄆州許州鄆城等處，調查糧食市價，以便購運，當時以鄆城膏粱較他處為多，而價亦廉，自應從該處購辦，已將經過情

形，於次電陳在案矣。查首次所辦糧食，係向鄆城協豐糧行購買紅糧四百一十石零一斗，分裝三車，一由鄆城至蔡澤計二車，一由鄆城至汜水計一車，合共八百二十六包，總共華担一千零九十担三十二斤，已於四日由聚豐轉運公司裝運，並派專人押送，點交包委員承志接收，分別散放，去後，據包委員覆稱少去一包，本應責該公司償補，惟查當日曾與該公司言明，四日即可卸完，押糧人每日給予旅費五角，並所借蘇包，亦於期內交回，乃竟延至半月，據該號聲稱旅費，曾由押糧人向包委員處請領，無着，按理自應補給，副該號情願食虧，兩相作抵，作爲了結，伏查此次所購紅糧，除糧價核實五千八百七十四千零六十五文外，所有照例脚力行用，均係該號特減收算，可省銀二十九元，又蘇包係聚豐轉運公司慨借，暫用，毫不收費，可省購蘇包費數百元，所省雖微，不無少補也。本月四日又奉鈞會函電，並匯來第二次糧款六千元，囑與白際谷德恩接洽採辦糧糧等因，遵即與該員等會商，將該款統歸白委員自行採買，曾經電聞在案，惟裝運一節，仍由秉常等往，前聚豐轉運公司照料，並與車站路員接洽，備車運輸，至二次購糧除由白委員一文詳報外，所有前後奉飭購辦賑糧緣由，理合並將協豐號發單，連同裝車清單，及車輛過磅單，賑務電報免費第一千一百五十八號執照各一紙，一併備文呈請鑒核，謹呈華北救災協會會長梁計附協豐號

發單裝車、單車輛過磅單電報免費執照合共四紙施乘常宋廷

瑞、

(四)捐款一覽表

安慶交通銀行經募

黃鏡河先生	捐洋二元	干銘卿先生	捐洋一元
景和甫先生	捐洋一元	張輯五先生	捐洋一元
王季友先生	捐洋一元	陳玖記先生	捐洋三元
張崇武先生	捐洋一元	趙筱山先生	捐洋一元
黃鏡清先生	捐洋一元	黃克成先生	捐洋五元
劉默淵先生	捐洋五元	劉叔和先生	捐洋五元
金讓公先生	捐洋四元	湯伯安先生	捐洋二元
美記	捐洋五元	玉記	捐洋二元
方宅	捐洋五元	方虞卿先生	捐洋五角
順和祥	捐小洋五角	胡廣沅	捐錢四百
劉萬興	捐小洋五角	永源東	捐錢四百
儲和祥	捐小洋五角	久大無名氏	捐洋二元
蔡靜堂	捐洋十元	方先生	捐洋二元
何先生	捐洋二元	蘇先生	捐洋二元
陸先生	捐洋二元	方先生	捐洋二元

救災週刊

斐先生 捐洋十元 劉棟軒先生 捐洋一元

白文連先生 捐洋一元 曹鴻鈞先生 捐洋一元

楊長發先生 捐洋一元 昂福保先生 捐洋一元

郭芝平先生 捐洋一元 陳光榮先生 捐洋一元

李長貴先生 捐洋一元 黃致祥先生 捐洋一元

郭保春先生 捐洋一元 劉應啓先生 捐洋一元

曹福有先生 捐洋一元 張炳臣先生 捐洋一元

孫長發先生 捐洋一元 陳長慶先生 捐洋一元

長裕莊先生 捐洋五元 汪慶德堂 捐洋五元

舒宜園先生 捐洋二元 舒達先生 捐洋一元

楊德元先生 捐洋五角 蔡壽楣先生 捐洋五角

王璽珊先生 捐洋二十元

濟寧交通銀行匯兌所經募

復豫銀號 捐洋二元 義源銀號 捐洋二元

萃豐銀號 捐洋二元 華昌號 捐洋一元

捷運公司 捐洋二元 濟豐公司 捐洋十元

利興 捐洋二元 寶源銀號 捐洋二元

義亨銀號 捐洋二元 悅來公司 捐洋二元

同新祥 捐洋二元 鎮興公司 捐洋二元

徐州交通銀行經募

元成公司 捐洋二元

余露清 捐洋一元

施捷三 捐洋二元

余紫來 捐洋一元

俞項安 捐洋一元

俞育銘 捐洋一元

魯記 捐洋一元

楊彥葵 捐洋六元

施家幹 捐洋一元

章滌齋 捐洋二元

楊龍官 捐洋二元

尹如卿 捐洋二元

王培之 捐洋二元

楊鏡 捐洋二元

徐金聲 捐洋二元

楊鶴亭 捐洋五元

楊少亭 捐洋五元

寶成 捐洋一元

洪壽山 捐洋一元

鑫記 捐洋一元

鑫記 捐洋一元

平市局 捐洋四元

江蘇銀行 捐洋四元

篤生昌 捐洋二元

錦豐慶 捐洋二元

乾德豐 捐洋一元

普同慶 捐洋二元

同春永 捐洋一元

同興公 捐洋一元

天保育 捐洋一元

同人利 捐洋一元

萬妹祥 捐洋一元

大德生 捐洋一元

樹慎成 捐洋一元

元和祥 捐洋一元

傅永興 捐洋一元

吳光嗣 捐洋一元

桑和 捐洋一元

謹豐典 捐洋三元

蘇亦武 捐洋二元

裕順祥 捐洋二元

汪從周 捐洋二元

傅泉選 捐洋二元

董瑞生 捐洋二元

陸幼臣 捐洋五元

吳際午 捐洋五元

龍口海關公署徐鹿君先生經募

鴻春棧 捐洋四元

雙合順 捐洋一元

鴻泰順船 捐洋一元

孟鴻洲 捐洋一元

曲建屏 捐洋一元

張聖藻 捐洋一元

曲日銘 捐洋一元

馬乙垣 捐洋一元

張金容 捐洋一元

曲世範 捐洋一元

源春棧 捐洋四元

馬趾祥 捐洋一元

呂常清 捐洋一元

興順棧 捐洋四元

廣源昌 捐洋二元

萬順東 捐洋一元

楊福記 捐洋二元

謙成益 捐洋一元

曲寶如 捐洋一元

馬崑山 捐洋一元

益順德 捐洋三十元

源順棧 捐洋三十元

源豐德 捐洋十五元

福源盛 捐洋十五元

同祥泰 捐洋五元 源增利

捐洋二元

同順合 捐洋十元 吉順福

捐洋三元

玉成德 捐洋二元 成順興

捐洋十元

同德合 捐洋六元 泰成興

捐洋五元

同義利 捐洋三元 福順常

捐洋三元

裕順春 捐洋五元 公和永

捐洋六元

晉興和 捐洋三元 廣來順

捐洋五元

元和恆 捐洋三元 裕增福

捐洋六元

天德成 捐洋三元 福隆新

捐洋五元

田中號 捐洋五元 合成公司

捐洋六元

英美烟公司指定滄石路工賑捐款

先交二一萬

五千元續交七萬五千元

馬許氏 一百元

濟南交通銀行代募首飾行值年瑞生祥阜豐經募

阜豐號 捐洋一元 瑞生祥

捐洋一元

慶雲金店 捐洋一元 源成金店

捐洋一元

源成玉金店 捐洋一元 恆慶樓

捐洋一元

瑞昇樓 捐洋一元 周中和

捐洋五角

惠資金店 捐洋一元 濟寶樓

捐洋一元

瑞寶樓 捐洋一元

鐵貨行值年金昇經募

華盛五金行董子良 捐洋一元

和興成 捐洋五角 元興成

捐洋五角

廣聚恆 捐洋五角 福興號

捐洋五角

永成號 捐洋五角 立盛號

捐洋五角

福立號 捐洋五角 晉泰昌

捐洋五角

洪茂 捐洋五角 金昇號

捐洋二元

文昇號 捐洋五角 文和號

捐洋五角

三昇號 捐洋五角 永成西

捐洋五角

義祥恆 捐洋一元 全泰號

捐洋五角

同盛鐵廠 捐洋一元 晉泰鐵廠

捐洋五角

皮貨行值年鴻祥經募

皮行鴻祥 捐洋二元

茶葉行值年泉祥經募

孟文卿 捐京錢二吊 沙隆周

捐錢二吊

馬少岩 捐錢一吊 高漢三

捐錢一吊

魏有齋 捐錢一吊 孟琢臣

捐錢五百

高覆山 捐錢一吊 于星石

捐錢一吊

耿鄂圃 捐錢二吊五百 韓陞臣

劉文臣 捐錢五百 韓愷東

孟文之 捐錢一吊 王介堂

康國棟 捐錢五百 尤錫三

魏春圃 捐錢五百 顧健三

馬思臣 捐錢五百 邊濟澄

佑衣行值年廣順號經募 捐錢五百

佑衣行 捐錢四吊

京貨行裕盛昌經募

豐盛 捐錢一吊 豐隆公

乾興泰 捐錢一吊 元興泰

協泰亨 捐錢一吊 永泰生

錦全昌 捐錢一吊 萬聚恆

裕盛昌 捐錢一吊 公成永

正源興 捐錢一吊 久大衣莊

西記泰 捐錢一吊 裕記

復盛合 捐錢一吊 同茂恆

廣盛東 捐錢一吊 裕聚

泰興永 捐錢一吊 隆慶和

協興永 捐錢一吊

洋廣行恆義信經募 捐錢二吊

雜貨行值年敬成棧即興誠經募

張道南 捐錢一吊 王茂堂

王子豐 捐錢一吊 李淑韓

路殿三 捐錢一吊 高泮

王積聊 捐錢一吊 韓子貞

張仲三 捐錢一吊 柏省三

藥行值年泰興棧經募 捐錢一吊

永興藥行 捐洋一元 天德裕藥棧 捐錢一吊

永和泰藥棧 捐錢一吊 裕茂藥行 捐洋一元

通濟棧 捐洋一元 福成藥店 捐錢一吊

廣德藥棧 捐洋一元 惠東公司 捐洋一元

崇德藥行 捐錢一吊 德和藥棧 捐洋一元

天德生藥店 捐錢一吊 同德藥店 捐錢一吊

德成公藥店 捐錢一吊 全盛棧 捐洋一元

德興隆藥店 捐錢一吊 德興堂藥店 捐錢一吊

德慶西藥店 捐錢一吊 濟誠堂藥店 捐錢一吊

東育生藥店 捐錢一吊 泰興棧藥行 捐洋一元
絲行值年德增和經募

德增和 捐錢一吊 晉豐益 捐錢一吊

恆源永 捐錢一吊 天增號 捐錢一吊

增聚成 捐錢一吊 永泰昌 捐錢一吊

裕豐永 捐錢一吊 德聚成 捐錢一吊

鴻記 捐錢一吊 德順益 捐錢一吊

豐年麵粉公司 捐洋五元

當行值年豫盛經募

歷邑當行 捐洋十元

錢行值年斌和利經募

信裕銀號 捐錢二吊 同聚祥 捐錢二吊

廣茂恆 捐錢二吊 慶泰昌 捐錢二吊

三合恆 捐錢二吊 斌和利 捐錢二吊

恆大銀號 捐錢二吊 映興銀號 捐錢二吊

乾裕號 捐錢二吊 惠元銀號 捐錢二吊

無名氏 捐洋五角

張晉階先生 捐洋一百元

袁輯五先生 捐洋十元 沈容卿先生 捐洋二十元

盧樞生先生 捐洋十元 公利運鹽棧 捐洋三十元

任梅舫先生 捐洋五元 周毓卿先生 捐洋二元

么雨宸先生 捐洋二元 莊皓秋先生 捐洋二元

寶文軒先生 捐洋二元 冷少堂先生 捐洋一元

劉芷香先生 捐洋二元 唐仰祥先生 捐洋一元

周仁壽先生 捐洋一百元

又 捐洋一百元

張子衡先生 捐洋一百元

張采丞先生 捐洋五十元 馬惠皆先生 捐洋三十元

于耀西先生 捐洋五十元 齊少片先生 捐洋二十元

徐建東先生 捐洋二十元 袁錢同先生 捐洋二十元

婁子純先生 捐洋二十元

蘇古農先生 捐洋一百元

丁敬臣先生 捐洋二十元 無名氏 捐洋三元

郭步蘭先生 捐洋四元

胡性茲先生經募

張震東先生 捐洋三角 張維賓先生 捐洋三角

張敦業先生 捐洋三角 張敦榮先生 捐洋三角

張覆軒先生 捐洋三角 張敦培先生 捐洋五角

于本直先生 捐洋四角 于本謙先生 捐洋四角

于本介先生 捐洋四角 于本祥先生 捐洋四角

于本顯先生 捐洋四角 閻永祥先生 捐洋八角

劉樹棟先生 捐洋四角 李淑鴻先生 捐洋四角

王長升先生 捐洋四角 周永琨先生 捐洋四角

孫大奎先生 捐洋四角 于學海先生 捐洋四角

于彬儉先生 捐洋四角 于秉生先生 捐洋四角

江馨甫先生 捐洋四十元 劉其成先生 捐洋三元

李夢庚先生 捐洋三元 程從周先生 捐洋二元

褚肇基先生 捐洋二元 戴益齋先生 捐洋二元

徐吉永先生 捐洋一元 張毓卿先生 捐洋二元

袁忻甫先生 捐洋二元 康宇澄先生 捐洋二元

曹明軒先生 捐洋二元 馬海東先生 捐洋二元

蔣鐵雄先生 捐洋一元 顧秉忠先生 捐洋一元

胡鏡波先生 捐洋一元 華惠霖先生 捐洋一元

鮑丹初先生 捐洋一元 李劍池先生 捐洋二十元

濟寧交通銀行同人 捐洋二十元

濟南交通銀行經募

無名氏 捐洋一百元

周少榮先生 捐洋一元 李贊臣先生 捐洋一元

鄧鴻助先生 捐洋一元 齊文銘先生 捐洋一元

周鶴鳴先生 捐洋一元 德盛公 捐洋一元

惠昌 捐洋一元 長泰祥 捐洋一元

德源泰 捐洋一元 劉楷卿先生 捐洋一元

史相臣先生 捐洋一元 黃陸臣先生 捐洋一元

大陸銀行 捐洋二元 秦華棧 捐洋一元

濟南商埠商會 捐洋四十元 劉向忱先生 捐洋三十元

孫榮藩先生 洋三十元 匯吉昌 捐洋一元

通惠銀行 捐洋一元 高等審判廳 捐洋二元

張伯勳先生 捐洋一元 匯通公司 捐洋二元

山東銀行 捐洋二元 鄭幼巖先生 捐洋四元

侯永魁先生 五年公債票一百四十元

周強公先生 捐洋五十元

葉總長恭綽 壽儀助賑洋三萬元

孔德學校 捐洋三百一十五元六角

孔德學校 捐京鈔三元

孔德學校 捐小洋九角

孔德學校 銅元四百九十三枚

天津交通銀行經募

張煥齋先生	捐洋二十元	徐譜桐先生	捐洋二元
王道平先生	捐洋二元	徐培之先生	捐洋二元
嚴毅甫先生	捐洋二元	朱達人先生	捐洋二元
朱季平先生	捐洋二元	張仙根先生	捐洋十元
陳晉廷先生	捐洋一元	吳健卿先生	捐洋一元
高桐圃先生	捐洋五元	徐仲田先生	捐洋十元
劉杏甫先生	捐洋二元	桑沂卿先生	捐洋二元
程朗西先生	捐洋二元	符筱齊先生	捐洋二元
崔潤庭先生	捐洋二元	潘蝶枝先生	捐洋二元
李希文先生	捐洋二元	閻世五先生	捐洋二元
李啓民先生	捐洋一元	管承烈先生	捐洋一元
鮑少圃先生	捐洋二元	陳永懷先生	捐洋一元
劉瑞卿先生	捐洋二十元	邵懷白先生	捐洋五元
蘇品一先生	捐洋五元	蕭琴軒先生	捐洋三元
楊子年先生	捐洋二元	邢華堂先生	捐洋二元
方指南先生	捐洋二元	張少庭先生	捐洋一元
邢錫五先生	捐洋五元	張瑞卿先生	捐洋一元
孫子賢先生	捐洋一元	馬新舟先生	捐洋二元

王霖周先生	捐洋一元	符金舟先生	捐洋二元
趙潤清先生	捐洋二元	劉信之先生	捐洋一元
孔仲安先生	捐洋一元	鄭勤甫先生	捐洋一元
趙聘卿先生	捐洋二元	顧益三先生	捐洋二元
任熙軒先生	捐洋二元	雷韻笙先生	捐洋二元
陳炳政先生	捐洋一元	王幼庭先生	捐洋一元
俾汝承先生	捐洋一元	鄧楚卿先生	捐洋二元
歸寶熙先生	捐洋二十元	方漢章先生	捐洋二元
孫紀常先生	捐洋二元	汪耀東先生	捐洋二元
單直民先生	捐洋一元	王平書先生	捐洋一元
石涌先先生	捐洋一元	何華民先生	捐洋一元
張瞻青先生	捐洋一元	姚允一先生	捐洋一元
康濟川先生	捐洋一元	夏子坡先生	捐洋一元
李瑞宸先生	捐洋一元		
華偉房產公司	捐洋十元	金幼鎔先生	捐京票二元
李詒村先生	捐京票二元	遲聖甫先生	捐洋一元
錢福軒先生	捐洋一元	金崇文先生	捐洋一元
川北運副署謝泗泉先生	捐洋八百元		
蔡漢卿先生	捐京鈔一百元		

京師第二監獄署經募

魯士貞先生 捐洋二元 羅曠德先生 捐洋一元

王世霖先生 捐洋一元 陳恕諒先生 捐洋一元

趙崇翰先生 捐洋一元 馮振鑾先生 捐洋一元

陳宏先生 捐洋一元 章斌先生 捐洋一元

周行先生 捐洋一元 羅用賓先生 捐洋一元

陳正達先生 捐洋一元 羅贊昭先生 捐洋一元

馬俊臣先生 捐洋一元 許齊齋先生 捐洋一元

正太路監督局同人 公捐洋八百四十八元五角
正太路各洋員 公捐洋七百六十三元

陸芍亭先生 捐洋十元

陶蘭泉先生 捐洋一千元

曹理齋先生經募

陳仲明先生 捐中鈔六元

蘇保卿先生經募

鍾鳴皋先生 捐洋五元 蘇哲夫先生 捐洋一元

蘇濱如先生 捐洋十元 蘇錫圭先生 捐洋一元

無名氏 捐洋二元 蘇欣如先生 捐洋一元

查少琴先生 捐洋一元 蘇保如先生 捐洋三元

黃漢溪先生 捐洋二元 舒熙顏先生 捐洋五元

唐益吾先生 捐洋四元 蘇厚如先生 捐洋一元

隱名子先生 捐洋二元 孟先生 捐洋一元

曹先生 捐洋二元 陶先生 捐洋十元

卜啓焜先生 捐洋一元 張功衡先生 捐洋四元

蘇棣卿先生 捐洋二元 查周卿先生 捐洋一元

赤峯交通銀行經募

泰合隆 捐票洋五元 通盛遠 捐票洋六元

寶泉長 捐票洋十元 元隆號 捐票洋六元

洪興號 捐票洋五元 醴泉通 捐票洋五元

益盛昌 捐票洋三元 晉豐泰 捐票洋五元

裕德隆 捐票洋二元 復聚成 捐票洋一元

泰晉豫 捐票洋三元 萬成興 捐票洋一元

廣聚店 捐票洋四元 元升合 捐票洋二元

榮興亨 捐票洋三元 德興泉 捐票洋四元

裕慶公 捐票洋一元 福真永 捐票洋一元

協泰皮店 捐票洋一元 聚德興 捐票洋一元

德記公司 捐票洋三元 張寶庭先生 捐票洋十元

楊仲孚先生 捐票洋五元 陳璧人先生 捐票洋五元

聚源居 捐票洋十元 源降永 捐票洋二元 劉祥齋先生 捐票洋五元 元發永 捐票洋十元

福興德 捐票洋四元 寶元亨 捐票洋四元 復盛堂 捐票洋五元 寶成興 捐票洋十元

寶生元 捐票洋一元 晉豐泰 捐票洋四元 中和永 捐票洋十元 福記公司 捐票洋十元

永安堂 捐票洋一元 裕本堂 捐票洋一元 敬和裕 捐票洋十元 赤峰錦元局 捐票洋五元

吉升堂 捐票洋一元 乾豫號 捐票洋一元 元恆潤 捐票洋十元 復盛義 捐票洋十元

洪源德 捐票洋一元 復聚祥 捐票洋一元 利昇和 捐票洋十元 協同五 捐票洋十元

復義長 捐票洋一元 信泉長 捐票洋一元 福得永 捐票洋十元 福泉達 捐票洋十元

裕興成 捐票洋一元 德增成 捐票洋一元 蔚興和 捐票洋十元 三慶成 捐票洋十元

公興裕 捐票洋十元 復盛成 捐票洋十元 協慶公 捐票洋十元 蔚興永當拒 捐票洋十元

復和永 捐票洋十元 廣德錢局 捐票洋十元 廣發成 捐票洋十元 瑞昇和 捐票洋一元

公元店 捐票洋十元 萬源德 捐票洋十元 德福祥 捐票洋一元 裕厚長 捐票洋一元

乾元亨當 捐票洋十元 永盛酒店 捐票洋十元 和慶魁 捐票洋一元 四和順 捐票洋一元

德益豐 捐票洋五元 聚源成 捐票洋五元 福盛和 捐票洋一元 燕賓園 捐票洋一元

復盛成棧 捐票洋五元 復成全 捐票洋三元 廣億公 捐票洋一元 廣億興 捐票洋一元

德盛昌 捐票洋四元 志興隆 捐票洋四元 義信長 捐票洋一元 同合公 捐票洋一元

中和糧店 捐票洋十元 復和永棧 捐票洋五元 正興園 捐票洋一元 長興隆 捐票洋一元

通興永 捐票洋五元 三義亨當 捐票洋十元 義和公 捐票洋一元 謙和魁 捐票洋一元

德慶隆 捐票洋五元 乾源泰 捐票洋五元 裕盛號 捐票洋一元 廣發順 捐票洋一元

赤峯興業銀行 捐票洋三元 劉百川先生 捐票洋十元 華馨莊 捐票洋一元 義生隆 捐票洋一元

九江交通銀行經募

懷成祥	捐洋二十元	聚豐	捐洋十五元
無名氏	捐洋五元	聚昌	捐洋十元
義成	捐洋十元	寶餘	捐洋六元
懷記	捐洋六元	元順	捐洋二元
無名氏	捐洋三元	信成行	捐洋二元
恆大行	捐洋三元	源大號	捐洋二元
管道隆	捐洋四元	俞蘭記	捐洋二元
志成	捐洋一元	慶豐	捐洋二元
福記公司	捐洋一元	周泰康先生	捐洋一元
陳大盛	捐洋二元	榮和元	捐洋一元
志城	捐洋二元	潘國良先生	捐洋十元
謙泰昌	捐洋十元	同春慎記	捐洋十元
洪源永	捐洋十元	永盛昌	捐洋十元
金籽記	捐洋十元	胡月記	捐洋十元
愈稷記	捐洋十元	不列名	捐洋十元
不列名	捐洋十元	滕植記	捐洋十元
舒加濟	捐洋五元	謙順安	捐洋十元
忠信昌	捐洋十元	曾佩文先生	捐洋五元

恆記	捐洋十元	合昌盛莊	捐英洋五元
許鴻記	捐英洋二元	羅春記	捐英洋二元
劉鼎記	捐英洋一元	袁少記	捐英洋一元
張瑞記	捐英洋一元	潘敦記	捐英洋一元
陳書記	捐英洋一元	朱建記	捐英洋一元
姚穗記	捐英洋一元	熊仲記	捐英洋一元
朱永記	捐英洋一元	朱合記	捐英洋一元
周壽記	捐英洋一元	善記	捐英洋一元五角
朱永慶先生	捐英洋五角	李鴻賓先生	捐英洋五角
程叔孫先生	捐英洋五角	程樸莊先生	捐英洋五角
劉韻勳先生	捐英洋五角	何芝田先生	捐英洋五角
何芹香先生	捐英洋一元	柯煥彩先生	捐英洋一元
無名氏	捐儲蓄票一百一十一條合洋五十二元一角七分		
王質夫先生	捐洋十元	余頤生先生	捐洋二十元
周宜聊先生	捐洋二元	張慶記	捐洋二十元
無名氏	捐洋十五元		
錦縣交通銀行代募			
天一公司經募			
天一公司	捐奉票十元	李善祥先生	捐奉票五元

袁崧藩先生 捐奉票五元 曹純齊先生 捐奉票五元

大增恆 捐小洋二元 蔣午堂先生 捐小洋二元

刑彙仁 捐小洋一元 楊雲亭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步洲 捐小洋一元 孫佩珩先生 捐小洋一元

大增祥 捐小洋二元 李銘閣先生 捐小洋二元

崇德廣 捐小洋一元 恆順增先生 捐小洋一元

大增號 捐小洋一元 聚合發 捐小洋一元

大增益 捐小洋一元 大德堂 捐小洋一元

大和堂 捐小洋一元 岳棧局 捐小洋一元

大來當 捐小洋一元 大增盛 捐小洋一元

合順盛 捐小洋一元 錦縣同義號 捐小洋一元

錦泰隆經募

錦泰隆 捐小洋六元 梁佐廷先生 捐小洋一元

周懷西先生 捐小洋一元 李榮第先生 捐小洋一元

龍振東先生 捐小洋一元 齊子明先生 捐小洋一元

耿靜波先生 捐小洋一元 趙翼亭先生 捐小洋一元

白廣颺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文彬先生 捐小洋一元

錦縣德厚長經募

德厚長 捐小洋五元 張占一先生 捐小洋一元

董祥符先生 捐小洋一元 高亞珊先生 捐小洋一元

謝子陽先生 捐小洋一元 陳夢樓先生 捐小洋一元

韓靜軒先生 捐小洋一元 馬毓泰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錫藩先生 捐小洋五角 吳樸昌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起葵先生 捐小洋五角 王瑞鳳先生 捐小洋五角

賈作楨先生 捐小洋五角 李裕先生 捐小洋五角

張士偉先生 捐小洋五角 錦縣商會 捐洋十元

李蕭鋪先生 捐小洋五元 王國相先生 捐小洋一元

馬煥文先生 捐小洋一元 高守箴先生 捐小洋一元

周鎮東先生 捐小洋一元 崔蔭堂先生 捐小洋一元

益豐厚 捐小洋二元 劉瑞符先生 捐小洋二元

房鎮侯先生 捐小洋一元 董潤之先生 捐小洋一元

趙維國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慶祥先生 捐小洋一元

孫祝三先生 捐小洋一元 王雅亭先生 捐小洋一元

駐錦官銀號經募

三合長 捐小洋二元 四合永 捐小洋二元

官銀號 捐小洋二元 高瑞菴先生 捐小洋一元

李芸生先生 捐小洋一元 袁曉泉先生 捐小洋一元

張鳴九先生

捐小洋一元 錦縣同德玉

捐小洋一元

福祥合

捐小洋一元 萬盛永

捐小洋一元

益源棧

捐小洋一元 乾亨通

捐小洋一元

益利棧

捐小洋一元 福德長

捐小洋一元

天合棧

捐小洋一元 厚德棧

捐小洋一元

義巨棧

捐小洋一元 王槐青先生

捐小洋二元

興美工藝所

捐洋十三元四角

倪慕韓先生

捐洋十元

梁會長交梁懷生女士經募

梁何玉頤女士 捐洋一百元

無名氏

捐洋三十五元

梁懷生女士養孩費二十四元

梁譚玉櫻女士 捐洋五十元

二珊

捐洋一元

劉鐵誠先生經募

黃稷丞先生

捐洋二百元

黃秋岳先生

捐洋一百元

朱緒伯先生

捐洋二千元

尹植之先生

捐洋二千元

朱承業先生

捐洋四百元

懋業銀行

捐洋六千元

鎮江交通銀行代募一千一百八十元

計開

關伯周先生經募

鎮江北方籌賑處

捐洋五百元

張子良先生

捐洋十元

朱叔翰先生經募

中興公司同人

捐洋一百元

孔海珊先生經募

元盛庄

捐洋十元

冷少鈞先生經募

裕潤庄

捐洋十元

孫似松先生經募

廣宇

嘉泰

和裕

隆茂

松茂

裕盛

以上共捐洋二百元

洽記

捐洋五十元

隱名氏

捐洋三十元

祝平安

捐洋二十元

鎮江交通銀行同人

捐洋二百五十元

馮備翁先生

捐儲蓄票二條合現洋五元二角八分

總檢察廳經募

李公達先生	捐洋一元	李鼎芬先生	捐洋一元
翁劍洲先生	捐洋一元	空 羣先生	捐洋一元
林正郭先生	捐洋一元	張伯華先生	捐洋一元
高梅卿先生	捐洋一元	胡陰柏先生	捐洋一元
蘇本昌先生	捐洋一元	陳福疇先生	捐洋一元
呂世燾先生	捐洋一元	施仁壽先生	捐洋一元
文 海先生	捐洋一元	岑元俊先生	捐洋一元
汪轅芝先生	捐洋二十元		

隴海東路工程局經募

楊廷記	捐洋十元	楊翊記	捐洋十元
楊善記	捐洋十元	楊惠記	捐洋十元
楊仁記	捐洋十元	吳引記	捐洋十元
吳熙記	捐洋十元	吳年記	捐洋十元
吳濟記	捐洋十元	吳振記	捐洋十元
童茂菊	捐洋二元	胡茂德先生	捐洋二元
陳興發	捐洋一元	鮑萃五先生	捐洋五元
高長利	捐洋一元	張子衡先生	捐洋一元
徐性禾	捐洋一元	王銘如先生	捐洋一元

不書名

雷太太	捐洋二十元	朱太太	捐洋二十元
王木太	捐洋十元	匿名氏	捐洋十元
無名氏	捐洋二元	高佑之先生	捐洋五元
泉興行	捐洋五元	張承學先生	捐洋廿二元五角
陳炳祥先生	捐洋三元五角	諸 沂先生	捐洋四元
張家龍先生	捐洋四元	林仲良先生	捐洋五元
章型喬先生	捐洋五元	李 儼先生	捐洋五元
張雨葵先生	捐洋十二元	潘佑之先生	捐洋五元
陳寶驪先生	捐洋五元	王聲瀨先生	捐洋四元
林少襄先生	捐洋四元	徐蘊先先生	捐洋十元
畢文秉先生	捐洋十五元	陳萬山先生	捐洋五角
冉東海先生	捐洋五角	楊冠朝先生	捐洋五角
杜光清先生	捐洋五角	劉德玉先生	捐洋五角
楊 三先生	捐洋五角	董鴻富先生	捐洋五角
劉義卿先生	捐洋五角	謝廷玉先生	捐洋五角
張 喜先生	捐洋五角	朱金亭先生	捐洋五角
劉富榮先生	捐洋五角	張 大先生	捐洋五角
王 山先生	捐洋五角	杜玉田先生	捐洋五角

公 記

孫厚之先生 捐洋五角 徐玉美先生 捐洋五角

郭廷文先生 捐洋五角 胡殿元先生 捐洋五角

馬玉田先生 捐洋五角 張巨川先生 捐洋五角

田士傑先生 捐洋五角 劉萃先生 捐洋五角

張運昌先生 捐洋五角 張玉鈞先生 捐洋五角

馬繼春先生 捐洋五角 杜硯田先生 捐洋五角

余鴻芳先生 捐洋五角 曹順先生 捐洋五角

鮑鏡先生經募

徐煥堯先生 捐洋二元 黃實存先生 捐洋二元

鮑珺先生 捐洋二元 春生祥古玩舖 捐洋二元

麥煜先生 捐洋二元 羅志生先生 捐洋一元

駐津道生號 捐洋三元 沈焯生先生 捐洋二元

建安鐵廠 捐洋十元 羅斌先生 捐洋三元

黃桂恆先生 捐洋二元 羅耀堂先生 捐洋一元

周明先生 捐洋一元 錢建芳先生 捐洋一元

劉廷獻先生 捐洋一元 何俊先生 捐洋一元

孫世安先生 捐洋一元 程月樵先生 捐洋一元

祥發號 捐洋二元 山成玉 捐洋二元

中西 捐洋二元 林德馨 捐洋二元

邊秀峯先生 捐洋二元 怡泰號 捐洋五角

李聘卿先生 捐洋一元 顧心裁 捐洋一元

祥利印字館 捐洋二元 光華公司 捐洋二元

呂學林先生 捐洋一元 李小姐 捐洋一元

徐太太 捐洋四元 施克明先生 捐洋一元

董富棠先生 捐洋一元 王漢琴先生 捐洋一元

常智泉先生 捐洋一元 李佐臣先生 捐洋二元

重慶關監督公署經募

縣渝日本官商 捐洋三百元

宣化交通銀行代募

張文恆先生經募 捐洋五角 宣化鄭治卿 捐洋五角

宣化魁元慶 捐洋五角 宣化王瑛軒 捐洋五角

宣化永成公 捐洋五角 英商怡和洋行 捐洋五角

宣化倪恆雅 捐洋五角 廣東薛氏德堂 捐洋五角

宣化順興成 捐洋五角 宣化南錫福堂 捐洋五角

蔚縣出省 捐洋五角 宣化張若卿 捐洋一元

宣化德龍湧 捐洋五角 山西劉維相 捐洋五角

宣化致和堂 捐洋五角

田文明先生經募

萬生成 捐洋一元 怡和洋行 捐洋一元

薛耀垣 捐洋一元 順興成 捐洋一元

田文明 捐洋一元 永順成 捐洋一元

魁元祥 捐洋一元 福恆德 捐洋一元

福慶德 捐洋一元 乾發鈺 捐洋一元

世源慶 捐洋一元 萬隆魁 捐洋一元

昌發成 捐洋一元 魁元鈺 捐洋一元

福順德 捐洋一元 萬和恆 捐洋一元

元順興 捐洋一元 萬生和 捐洋一元

義源恆 捐洋一元 福新泰 捐洋五角

王印堂先生經募

積成公 捐洋一元 振占繁先生 捐洋一元

莊光明先生 捐洋一元 高士達先生 捐洋一元

周采臣先生 捐洋一元 樊士謚先生 捐洋一元

米福田先生 捐洋一元 劉安成先生 捐洋一元

劉編野先生 捐洋一元 天聚永 捐洋一元

陶西格先生 捐洋一百元

F. F. Howe. 捐洋一百八十元

橫濱華北旱災救濟會 續募日金二百一十四元

橫濱林同祿先生經募

林孔樂先生 捐日金十元 林斯燈先生 捐日金十元

楊和焰先生 捐日金十元 陳景棠先生 捐日金十元

薛其禮先生 捐日金五元 陳孝齊先生 捐日金五元

陳維^以先生 捐日金五元 林斯炎先生 捐日金五元

陳為銘先生 捐日金四元 林斯鈿先生 捐日金十元

林同祿先生 捐日金十元 林錦輝先生 捐日金十元

公使^臨 捐日金十元 張振^興先生 捐日金九元

陳維賓先生 捐日金五元 長順鈴 捐日金五元

周甫臣先生 捐日金五元 魏宗^制先生 捐日金三元

楊春榮先生 捐日金三元 林士玉先生 捐日金三元

林元銀先生 捐日金三元 鄭友桂先生 捐日金二元

陳森官先生 捐日金二元 郭阿四先生 捐日金二元

陳忠揚先生 捐日金二元 林斯銀先生 捐日金三元

楊宜松先生 捐日金二元 林孝宗先生 捐日金三元

林采和先生 捐日金三元 安日禎次郎先生 捐日金三元

代藤如彌先生 捐日金三元 林學^根先生 捐日金二元

施盛木先生 捐日金二元 林斯榮先生 捐日金二元

施新能先生 捐日金二元 陳道錦先生 捐日金二元

林斯進先生	捐日金二元	張寶貴先生	捐日金二元
北條和男先生	捐日金二元	林友炎先生	捐日金二元
林斯全先生	捐日金二元	林昌龍先生	捐日金一元
楊寶義先生	捐日金一元	林玉吉先生	捐日金一元
林斯迪先生	捐日金一元	飯山源太郎先生	捐日金一元
渡邊安次郎先生	捐日金一元	陳來揚先生	捐日金二元
陳優倫先生	捐日金二元	牧常次郎先生	捐日金二元
王鳳飛先生	捐日金一元	胡景良先生	捐日金一元
陳興著先生	捐日金一元	陳弟先生	捐日金一元
林和達先生	捐日金一元	陳德令先生	捐日金一元
醫良定先生	捐日金一元	林孝炎先生	捐日金一元
陳禮和先生	捐日金一元	林孝凜先生	捐日金一元
林亦珠先生	捐日金一元	林孝杰先生	捐日金一元
呂榮和先生	捐日金一元	莫寅山先生	捐日金一元
張文鑫先生	捐日金一元		

文電摘錄

山西黎城縣知事陳觀昭來函

敬啟者，竊河源、法忠、沛榮，前承北京山西籌賑會委託，散放貴會撥給黎城縣急賑大洋一千元，囑即迅赴該縣，安速確查散放，以免災黎失所等因，當於舊曆十一月初十日，馳抵黎城縣，冒昧陳知事，詢明各鄉被災輕重情形，一面分赴各鄉逐村確查，散給領賑執照，後即會同知事觀昭公佈，各區依次散放日期，於舊曆十一月十五日，在偏城鎮散放第五區貧民，十八日在西井鎮散放第四區貧民，二十日在城內文廟散放第一第二兩區貧民，二十三日在上遙鎮散放第三區貧民，屆期均由各該村長閭長率領應賑貧民親到放賑處所，由受賑貧民出具領狀，村閭長書名蓋章後，按名點發，計貴會撥給黎城急賑係第一區賑濟貧民二百五十一戶，合計貧民三百三十五口，第二區賑濟貧民九十二戶，合計貧民一百一十八口，第三區賑濟貧民一百二十二戶，合計貧民二百一十口，第四區賑濟貧民八十九戶，合計貧民一百一十口，第五區賑濟貧民一百一十戶，合計貧民二百三十六口，統計領賑貧民係六百五十五戶，計一八千餘人，除另繕花名詳表，將各該貧民領狀一併隨函送請貴會查核，謹此奉聞，伏乞垂鑒。計函送領賑貧民花名册一份，領賑貧民出具領狀六百五十五紙，委員連清源、李沛榮、李法思。

汜水縣知事梁有庚來函

黎城縣知事陳觀昭 中華民國十年一月

敬覆者，接奉大會公函，并匯票洋一千五百元，猥承軫念災黎，慨賜工賑，望風稽首，永戴慈雲。且荷援庵壽欽先生特加垂注，問訊殷拳，成臬遺黎，過蒙嘉惠，有庚忝任地方屬漚災患，雖略具計畫，徒奮空拳，目都瘡痍，頻呼負負，正疚心之不暇，重勞獎飾，愧慙並深。茲已派員赴鄭，取回現洋，將河口至車站馬路，暨東西關七路，招集僑民，尅日興工，俟工程完畢，再將一切情形，奉達。此致華北救災協會，知事梁有庚。

山東平原縣知事樊祖燮來函

逕啓者，竊查本縣災情奇重，凡各慈善團體，均有賑濟，所有領到賑款，賑衣服糧總數，以及經過情形，亟應分別呈報通知，以資查考。查前承山東賑公會發來急賑洋八千五百元，棉衣三千件，並撥給山芋十萬斤，均經先後撥發散放。又蒙北京賑務處頒到賑衣洋五百元，係由本縣商會經手代購棉衣一千零六十三件，業經陸續查放。又日前天主與耶穌各教，聞在平原同施賑濟，惟均係該教派人經手，不知其數若干。此外則係貴會撥助，本縣災民工廠開辦經費洋一千元，此項工廠，現已開辦，俾一班有工作之能力，而無衣食之災民，皆可入廠習藝，可藉工作以養命，將來出廠，又可謀永久之生機，以目下利益，亦與以工代賑功效相同，推而遠之，更足立一縣實業之基礎。聞不日美國紅十字會，擬在平原車站設立糧臺，以工

代賑，建修德臨馬路，將來動工，約可養活貧民一千二三百名。以上均係中外各慈善團體，不遺餘力，拯災民於水火，平原官紳，才屬蕪不容辭，爰經轉署會同各界，發起本縣賑捐，以資救濟。茲已募足大洋四百餘元，現正積極進行，廣爲勸募。今已用此款，於一月九日起，開辦粥廠，俾孀孺老弱殘疾者，就食其中。又查本縣平糶局，自開辦以來，循環購銷，所售粗糧，不下一千七百餘石，計虧的款洋三千元。此亦無形之賑濟也。所有各慈善團體，賑濟數目，及經過情形，用特函達貴會查照爲荷。此致北京華北救災協會，山東平原縣知事，樊祖燮，中華民國十年一月十日。

包頭鎮交通銀行來函

華北救災協會台鑒，敬啓者，今年直魯豫晉等省奇災，該大君子慈善爲懷，寄到捐冊五本，收據一本，遵當勸募，無如災民逃來包頭，覓食者甚衆，各界睹此凍餒慘狀，發起設立綏西流民賑濟分會，承綏遠總會規則，另設收交所。目下已收交流民一千五百名之多。連日來者仍絡繹不絕，本埠邊陲瘠地，財力實有未逮。加以來年陰曆二月來期，總需萬元之鉅，各界傾力相助，是以外埠來捐募者，一概婉謝，故勸募甚爲不易。茲謹竭力共籌，就京鈔八十元，以六扣合，又現六十三元，兩合今現洋一百一十一元。如數由京行匯來，并請撥捐啓五冊，除據一本，敬祈察核，爲荷。此即請諸仁兄先生，不安。包頭鎮

交通銀行辦事處主任余彭啓，一月初十日

津浦鐵路管理局來函

逕啓者案照本局車務機務兩處所屬各員役捐助災民舊棉衣共計三百八十四件業經備函送請貴會查收代爲散放在案茲據車務處續行送到舊棉衣四包計三十九件又津韓段總工程司送到所屬各員役捐助舊棉衣二百一十一件韓浦段總工程司送到所屬各員役捐助各種衣服兩箱另支票洋一百十八元五角現款洋三十六元新華儲蓄票洋九元開列清單三份先後函請代爲轉送等情前來相應登檢前項支票洋元儲蓄票及各種衣服等件連同華文清單一件洋文清單二件並譯文隨函附送請即查收代爲散放并希見復分別掣給收據爲荷此致華北救災協會附送支票一紙計洋一百十八元五角現洋三十六元新華儲蓄票洋九元各種衣服兩箱舊衣服四包計三十九件舊衣服二百一十一件華文清單一件洋文清單二件附譯文津浦鐵路管理局啓一月十三日

陝西義賑會來函

華北救災協會鈞鑒陝災重酷民命倒懸危迫情形時虞壑關謹公推西理事希賢調查主任唾鴻淦北上請命文日首途王祈延接爲叩除由快那另呈外謹電奉聞陝西義賑總會西理事武德遜邵漱生中理事范克立孫玉芳等敬叩寒

磁縣知事劉孟揚來函

敬覆者案查前准貴會惠濟災黎派員散放麥種等因敝縣當將收致麥種五十袋合計五千七百八十九觔立即發交地方保安會暨各警區遵照散放土紳在於被災村莊酌給有地無糧極貧之戶領回播種茲據該警區造具領種花戶姓名籍核表冊呈送前來相應函請貴會查核備案至緞公館再前項表冊已由保安會託鐵路警局繳還合併聲明此致北京華北救災協會附表冊一本知事劉孟揚

陝西劉省長來電

內務部督辦賑務處國際統一救災會華北救災會五省災區協濟會北省救災協會佛教籌賑會中國義賑會陝西賑災會華北華洋義賑會鈞鑒陝省奇災業經本省設局賑撫已屆一年經官紳遍呼將伯淚竭聲嘶雖間有應者而車薪杯水終救死其中進行之遲滯與困難情形恐文電報告或未能盡其底細現由各團體公推賑撫局長王君佛晉代表進京爲民請命王君老成穩重自前清至今歷辦賑務富有經驗到京之日務懇容納接洽是爲盼禱劉鎮華元

附錄

(一)來件

醫學博士陳 英致旅京直魯晉豫陝暨京兆

學界商權書

旅京直魯晉豫陝暨京兆學界代表劉志謙李鍾秀王文翰蘇福惠韓兆鶴史贊銘姚大海李敏李春堂葛毓桂張瑞鴻諸君鑒：頃閱報載本月二十三日尊處公呈府院對於交通部移用賑款意見書略謂本年北五省旱災奇重幸國內外人士輸捐貸款救災恤憐凡我國民莫不感激等具見顧念同胞仁懷在抱佩仰之至竊謂此次災情之大固緣政府平日不預為防備然所以流離痛苦至是者不無因我國民生計日蹙覓食無門實業之衰頹礦產之廢置交通之不便凡此種種皆可致國弱民窮故今日之言賑除救恤老幼者外當圖根本辦法換言之即興實業起礦產築鐵路俾災民得藉工作以謀生自食其力免其依賴性苟非如是即日言賑災日言救恤恐終無以善其後也今將公呈所云解釋如下

(一)凡有賑款須移交賑務處其他機關不得辦賑是否有此明文至謂藉口以工代賑則今日該部果否已實行興工而賑惠災者諒諸君亦當深悉石滄烟海等路均已動工報早詳載又謂用國家預定興工之款招集難民作工乃為之以工代賑等誠然但際此國家窮窘之候除借債外何來預款以興工故今日之款既云賑款乃仍

用之以收賑災俾一部分能工作之災民得作工而食以免來源有限坐食山空似無不可至謂老幼不能來遠者不能來一人暫飽忍使滿座向隅等杯水車薪此節自所不免然能為一部份災民謀衣食未始不為賑務處減輕負擔也至謂假借名義朦混國人直圖言矣

(二)此節所云似近一圖該賑款取之於人民施之於災者異道同歸何得謂為奪人生命至謂利用政府名義藉便私圖則當先調查該附收賑款數目實行監察其用途是否果有裨於災民設有濟私之證據自當盡國民天職抖擻之若祇促影隨聲之談不究實際則徒惹相方之惡感灰當事人任事之心竊不敢謂然也

(三)苟該附收賑款委查得濟私或用於無裨益災民之途的證據該總長奚止漠視災民動搖國本誤侵蝕賑款殘殺民生按大總統所頒明令罪有應得自當依法處理倘謂以工代賑即為假公濟私則鄙人略嫌貴代表等欠研究矣該呈首節謂把持賑款有意圖分等似非君子測人之道也總言之以工代賑實一舉兩得長久善法國家人民均有裨益用之以築路則地方交通類以便利災民生計得以維持苟能得款或於救恤老幼者外得有餘賑以之興實業發礦產俾災民生計得以永久圖存尤所馨香頌禱否則老幼者少壯者亦賑不但賑不勝賑尤恐養成人民之依賴性也

貴代表等學界中人，故願爲之商榷。日前國會議員耿兆棟等，對於此事，亦曾提議，因不明其用意，乃未與之討論。凡事理之當否，貴真確之研究，望代表諸君，本個人良知解釋此題，發揮正確之義理，勿以他人之意，成己見也。

上海華僑助賑協會北方弭災會吳應培沈卓

吾電

晨報、益世報、總統府、國務院、交通部、迭讀通電深滋感慨。此次北方荒旱，工賑之說倡於全國，實行者初未有人，交通部採羣議，毅然起行，躬任艱鉅，海內輿論，僉以爲政府對於災區處置，惟此差強人意，乃興工未幾，忽有非議之聲，交通部因之博諮周詢，良可欽佩。夫早魃肆虐，原非旦夕所致，事前不聞防維，始事不聞急救，卒乃釀成巨禍，此必有已其責在，及今事後救濟，惟有各盡其力而已。交通部以職權所及，移緩就急，提興辦滄石烟灘一線路基，一部分災民賴以生存，而臨時附加路電各費，於各個人所出亦屬無多，既便災民之謀生，復利國家之交通，國家之交通，國人企觀厥成，力予贊助者在此，尙望督促交通部，澈底進行，毋爲浮議所奪，萬一另行改作，少事徘徊，勢必使甫肇端倪之工賑，廢於一旦，而賴工求生者，又將誰依。工賑始末，既經交通部電聲明，會計公開，監核有自，其因誤會而爲災民請命者，必當自盡其力，從事實上各求其監督進行之法，倘謂工

賑處理不善，應確實指明責其改善，不應令已具規模之路工而中止，萬望嚴促進行，以利邦家，而惠災黎。

辦理成安邯鄲兩縣賑務情形報告書

農學濟災會 王恩熙
趙沛霖

照等此次赴邯成兩縣，原擬發放麥種，十月八日由京晚車出發，及抵邯後，查得邯縣全境種麥已在八成以上，又得順直旱災救濟會及北省旱災協濟會，發到麥種共百餘石，無須再放，當於十日趕赴成安，先行辦理，以免誤時，抵成後，知該縣災情奇重，自入秋得雨後，小麥祇播五六成，其餘有地無種之貧戶，待種正殷，當與該縣官紳，即時商洽，決放麥種，一面着手籌備，一面詳勘災情，查成縣全境一百四十八村，約一萬九千餘戶，十萬餘口，有地五千七百餘頃，地勢平行，無井泉河流足資灌溉，土屬沙壤，性頗宜棉，以業棉利大，故植棉者衆，其地積約占五分之三，其餘則散種雜糧，即在豐年，民食已缺，全靠售得棉價從外購入糧食，以資接濟，本年因自去秋以至今夏，得雨不及一寸，土地異常乾旱，秋麥無收，春苗枯槁，棉全未播，晚造仍不能下種，其低窪之地，禾苗雖不致枯死，而生長不過半尺，收量不及原種，棉既未播，則所恃之富源頓失，穀復無收，則糧食之來源更竭，半日有地數十畝之戶，今亦嗷嗷待哺，災情之重，可想而知，計全縣戶數，除中上之家，可以糊口外，其極貧之戶，約九千有餘，次

貧之戶約七千有餘，極貧之口約占五萬四千三百有奇，次貧之口約占四萬三千四百有奇，其極貧之戶房屋洞穿，不蔽風雨，衣物售盡，家徒四壁，以野菜樹葉棉子爲常食，間或雜以糠屑粗糧，然已爲匪可易得之物矣。災民鳩形鵠面，衣衫襤褸，令人目觀心傷。夏間霍亂盛行，災民因饑弱而死於疫者爲數不少，逃荒之人其初甚衆，繼以謀生不易，多以過返，亦有死於外者。糧食之價，去年小米一斗約值三四角，高粱二三角，今則小米漲至一元三四角，高粱漲至八九角，其他糧價之增加，約可以此相例，牲口之數，則因屠宰及售賣較之去年約減十分之六七，且價值廉賤，前者值三四十元之畜，今則只值數元耳。地價亦隨而低落，上地每畝約值五六元，中地約值二三元，聞該地富豪承受不多，某要人亦購地萬餘畝，似此情形深恐各貧戶明年無地可耕，彼輩乘危以圖利，亦可謂絕無人心矣。此成縣被災之大概情形也。計駐成五日，至十四日竣事，十五日返郡，當與該縣官紳會商救濟辦法，僉謂現有地之戶均已普種秋麥，其極貧無地者，因迫於飢饉，輾轉溝壑，實堪憫惻，籌賑之法，實以急放粗糧，俾饑民得以延命爲最要等語。照等察酌當地情形，確以放糧爲最宜，當即商定一切，一面着手籌放，一面仍詳細調查。查邯鄲全境三百零五村，二萬七千餘戶，十五萬餘口，有地七千餘頃，除城東十餘村藉塗陽河之水灌溉外，其餘各村均無水利可言，所受旱災雖

有輕重之分，已成普遍之象，尤以東西二區離城十里以外地勢較高之各村，受災最重，土性多屬沙壤，棉地約占十之二三，其餘則種五穀雜糧，棉麥二物爲該縣出產之大宗，在豐收之年，糧食不虞缺乏，故本年災情雖重，不亞成縣，而除受災極重各村外，其災情較輕者，尙能勉強支持。計受九分災者一百三十八村，一萬零七百餘戶，八分災者四十三村，四千二百餘戶，七分災者四十二村，三千二百餘戶，六分災者二十八村，二千四百餘戶，五分災者四村，七百八十八戶，四分災者十七村，一千八百餘戶，三分災者二十二村，三千餘戶，邯鄲與成縣毗連，其餘各種情形，多與成縣相若。此邯鄲被災之大概情形也。在邯發放高粱，計共五日至十九日竣事，二十日回京，茲將辦理情形縷述如左。

(一)購種情形 成縣無大糧店，各種糧食均相集期由小販輸入，麥種普通市價，每斗約需一元三四角，茲所購者，係由縣知事勸諭斗行頭目，代向各處運購，計共購入六十石，每石合部斗一石三斗，價銀一十二元，共價七百二十元。一切運費雜費，均包在內。此在成縣選購麥種之情形也。邯縣糧店雖多，惟糧價頗昂，各種糧食，以高粱爲至賤，而在普通市價，每元只購二十斤，茲所購者，係由縣知事會商平糶局長，由局採購，除按平糶價外，并免除一切支銷雜費，計每元購得二十二斤，共購入一萬六千四百零三斤，該價七百四十

五元五角九分。此在邯縣採購高粱之情形也。

(二)發放村數戶數及數量。成縣共放中區三十一村。每村發放戶數約按四成計算。蓋除中上之戶。或已種麥及無地之戶外。所餘不過如此之數。耳計放之數一千二百九十有七。每戶發與部斗六升俾種一畝。共放麥種部斗七十七石八斗二升。其餘歸諸損耗。除中區由本會發放外。其他各區適其時。順直旱災救濟會及北省旱災協濟會亦發到麥種一百餘石。留待該二會發放。至邯縣災區現以東西二區離城較遠之各種為最重。乃從此二區中。選其受災最重者四十七村。每村戶數亦按四成發放。計共放一千二百八十一戶。每戶發與部斗一斗。重約十二斤十二兩有奇。

(三)發放手續。先將發種地點布置停妥。一面將各該村正副傳詢災况。并着其將各該村有地無種之貧戶。開其清冊。限日送。隨即分頭下鄉。按戶調查。如情形相符。即發與領單。着其某日赴某處領種。查畢。召集各領種人共拍一照。此在成縣辦理之情形也。邯縣放糧其手續。大略相同。

(二)捐衣鳴謝

本會承

諸善士及各團體捐助衣服糧食特載于左藉以鳴謝

計開

袁紹明先生	捐助	新棉衣一百套
葉譽虎先生	捐助	新棉衣一千套
菲律濱華利士夫人	捐助	衣十七件褲七件帽十六頂
神戶同文學校解衣助賑會	捐助	舊衣十八大包
天津善星麵粉公司	捐助	麵粉十三袋
朱濟齋先生	捐助	麵粉十二袋
京漢鐵路局	捐助	舊衣九百四十七套另八件
吉長鐵路局	捐助	舊衣四百八十九件
京綏鐵路局	舊鞋	一百六十雙
	捐助	舊前襖八十件棉褲一百四十五件
	捐助	舊夾襖一百十九件夾褲一百十五件
	捐助	舊單褲二百五十六件單褲三百十六條
京綏鐵路局	第二次	捐助舊衣五十九件
京綏鐵路局	第三次	捐助舊棉衣九十套
		舊夾襖一百二十套
		舊帽三百三十八頂
		舊鞋一百九十七雙
京綏鐵路局第四次捐助		破舊皮大衣四十五件
		破舊棉軍襖一百十件

破舊棉軍褲一百五十五件

破舊夾軍褲一百三十九件

破舊夾軍褲一百二十八件

破舊單褂五十九件

破舊單褲六十件

道清鐵路局

第一次捐助舊衣六十個

道清鐵路局

第二次捐助舊衣十九件

滬甯鐵路局

第一次捐助舊衣二千二百七十五件

滬甯鐵路局

第二次捐助舊衣七百十八件

(三) 津浦京綏兩路同人捐衣清單

津浦路工務第二段同人捐助賑衣清單

單

胡升鴻 邵家鯤 以上各捐棉襖十件棉褲十件

陳疇 陳記 以上各捐棉襖十件 姚業純 捐棉襖五件棉

褲五件 王聲漢 捐棉襖七件棉褲一件 公益 捐棉襖四

件棉褲三件 邱業三 捐棉襖三件棉褲二件 王文琳 捐小

孩棉襖一件棉褲一件 駱炳祥捐小孩襖一件捐小孩坎肩一件

王聲漢 捐女棉馬甲一件包款一個

李世熙 孫傑 以上各捐棉襖二件

王學傳 張登祥 危文翰 陳垣 王徽 趙宗靈

戴明誠 薛振海 李梅春 黃傑 楊承順 康玉堂

何純修 李業堂 姜學善 勞幹卿 潘治明 勞有真

以上各捐棉襖一件棉褲一件

朱文鈞 高廷傑 李樹森 王耀斗 劉濤 顧桂生

苗秀芝 李華 趙世信 陸之廣 王樹滋 馬立祥

崔鴻發 王汝福 蘇繼恆 鄭福海 張寶珍 康繼俊

王玉山 舒得發 崔殿瑞 梁海田 李福昌 王順青

任士信 張景成 石鳳來 李若瑟 孫賜福 姜仲連

李維三 鄭春泉 史成海 喬振峯 張恩傳 趙登貴

孫建祥 張大更 邢善元 張和庭 李國興 孟昭祥

梁振云 馮玉山 周瑞田 唐印川 靖序穆 劉鳳鳴

左幹臣 王化堂 曹福增 鄭子和 劉可忠

以上各捐棉襖一件

姚存榮 張相臣 董福永 張海山 高永勤 張慶玉

劉紹祿 王振才 陶樹青 許俊元 隋紀明 王錫賓

蘇嘯眉 榮先知 孫得義 郭印鴻 張恆來 李恩恭

王繼順 白祥光 譚俊德 周秉和

以上各捐棉襖一件

京綏局警務第二二總段同人所捐舊衣

表

站別	職別	姓名	種類	及	件數
張家口	總段長	汪樞	小孩棉褲一件	大夾褲二件	小
			夾襖一件	單小褂一件	小孩夾
			襖一件	小孩夾棉鞋各一雙	

巡官 安鏡榮 青呢舊軍衣一身 女襖一件

巡官 陳照祐 單小褂兩件

巡察員 李一民 舊呢大墊一件

巡察員 鄭宇涵 呢夾襖一件 單褂一件 呢褲二

件 衛生衣一件

書記 羅國佐 褲褂一身 襪子一雙

書記 王守梅 褲褂一件

書記 陳立勳 單褂一件

書記 王金城 單小褂一件

豐鎮 分段長 程得年 女皮坎肩一件 女棉坎肩一件

女棉襖一件 男棉褲一件 男棉襖一件 小孩棉褲一件 小孩棉襖一件

呢夾褲一件

巡察員 錢鴻勳 夾襖褲一身

巡長 韓志斌 棉襖一件

差役 李玉林 灰布大褂一件 毛毯子一床 竹

巡警 鄧清泉 布褲褂一身 皮領一條 白布包

襖三個 棉絮被一床 藍布夾衣

一身

書記 陳壽鼎 夾褲一件 鞋一雙

席票助賑鳴謝

本會承

韓寶康先生捐來泰豐樓燕席票一紙價洋二十元特此鳴謝

京奉鐵路管理局緊要廣告

本路客貨票附收賑款規則業經登報通告在案茲續奉交通部通電飭規定附收賑款畫一辦法凡原規則所未詳者均照後列各條辦理一除三等客票應收銅元五枚外其餘貨票包裹票等項均應一律以大洋五分爲附收起碼數凡不及五分者均按五分算如過五分者即按一角核收一來回票應收兩次團體票周遊票應照普通聯運票辦法附收一逾量行李票應按百分之三附收一花車車租及專車車費應照百分之五附收一車馬靈樞銀元銅元等票均照百分之五附收一小孩半價頭二等應減半核收三等免收一客貨裝票免收一軍人票價及普通減價票優待票均免收一月台票輪渡票均免收一床位票免收一出關入關小工票均免收一本路附收賑款辦法自本年十月十一日實行起扣至民國十年十月十日一年期滿截止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九年十月

財政部印刷局之特色

本局自前清光緒三十二年經財政處支部會奏設立專司印刷全國紙幣暨各項有價證券郵票稅票各種美術印品以及書籍簿冊之類民國八年四月復蒙 財政部 幣制局呈奉 大總統核准所有各種紙幣及有價證券均限令交本局印刷以杜私製而維幣政計自開辦以來十有五載規模之宏大印刷之精工久已馳名中外茲復不惜重資力求美備冀副 垂顧諸君之盛意爰將本局特色列左如蒙 賜教無任歡迎

一 鋼版之專精

本局採用美國制度鑄製鋼版並延聘美國高等技師教授藝徒尤為他處工廠所無寔為東亞唯一之鋼版印刷機關

二 墨色之特製

鋼版用墨悉由本局秘製不惟耐久兼可防偽

三 活版之優良

關於普通圖書及美術月份牌等各項印刷本局備有銅版鋅版石版鉛版以及三色珂羅各版色色俱備一切成績素承國內外各界稱許

▲本局在北京白紙坊▲電話南局七百零一號▲電報掛號零六零三▲售品所在廳房頭條勸業場▲電話南局三千三百九十八號

四 物料之齊備

印刷用料種類繁雜本局不惜重資購備上等物料甚多應用毫無缺憾

五 交貨之尅期

本局機器完備人工衆多無論何項大批印品悉能隨時承辦起期不悞

六 價值之低廉

本局為國立機關職在輔值悉以最低利率為準

通惠實業有限公司廣告

本公司籌集股本五百萬元在政府立案專辦農工商各項實業或代理經理以及金融借貸公債特券介紹信託各業務並代理證券股票交易等事北京請至西城絨線胡同板橋西路北大門電話西局一千五百八十三號天津請至俄界六號路通孚公棧接洽可也此佈

京奉鐵路改訂客貨車運輸價目並改用公里廣告

案奉交通部頒發國有鐵路客貨車運輸通則飭局遵辦統於民國十年一月一日起實行並由本路將客運貨概按公里計算貨貨運一項另行分別等級並規定遞減價率均經呈奉核准同日實行所有本路原定之載客運貨價章自十年一月一日起即行作廢客商欲知詳細辦法請向本路各站查詢可也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廣告

本行額定股本五百萬元已收足三百五十萬元呈經財政部核准遵照公司條例辦理商業銀行一切業務各省都會商埠均於特約代理機關辦理匯兌等項事務特此廣告

天津總行 儲蓄處 東馬路
 設在法界七號路四三號 電話 三二二〇
 貨棧 法界八號路六號 電話 三二八六

北京分行 副理室 二四五二
 設在西河沿總經理室 電話 一七八二
 營業室 局 三二二六

漢口分行 啟生路 電話 二〇三七
 一九一八

蚌埠辦事處 廣安里

南京分行 下關二馬路

上海分行 南京路 電話 三八〇〇
 四百七十六號 電話 一三三〇

各處電報掛號(鏢)七〇〇七

新華儲蓄銀行廣告

本銀行於民國二年創辦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實收一百二十五萬元公積金三十四萬九千元專辦儲蓄兼營商業銀行業務並得受政府委託辦理特種儲蓄事項其種類分列於下

-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抵押放款
- 貼現放款 分類儲蓄 年金儲蓄
- 公共儲金 各處匯兌 收解款項
- 買賣證券 兌換貨幣 信託事業

總行 北京前門外廊房頭條

電話 南一八四〇
 南二二〇四

分行 天津法界中街七號路 電話 一八四八
 上海天津路鴻仁里口 電話 中四七二四

總理 方仁元

副理 賀頤

察哈爾興業銀行股東鑒

逕啓者本行改組以來已及一年基礎日固信用日著所有營業經過情形亟應報告茲經十月二日第四次董事會議定於十一月十四日即夏歷十月初五日午後二鐘在北京前門外掌扇胡同本行總辦事處開股東大會務望諸股東屆期蒞臨再本行股票業已備齊八年利息并即分發希將原入股本收條携帶來會以便換執發利是荷諸希 朗照

察哈爾興業銀行總辦事處啓

北洋保商銀行廣告

本銀行前因改組業經登報通告自本年一月七日起照舊繼續營業額定華洋資本金六百萬元先收二百萬元經財政部幣制局直隸省批准立案並獲有發行鈔票特權凡銀行所有一切業務均照向章辦理特此廣告

總辦事處暨天津分行設於天津北馬路

電話 九百三十八 七百四十八

北京分行設於北京打磨廠

經理室電話南局四百三十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四百〇二

邊業銀行籌備處啓事

啓者本行籌備處業經成立招股章程及收股銀行開列於下凡願認股繳股 諸君請與本籌備處及收股各銀行接洽爲荷 籌備處設於北京西河沿三十四號 電話南局二千零十九號電報掛號六六六六

邊業銀行招股簡章

- 一 邊業銀行股本總額一千萬元 據章程第二條分爲十萬股每股一百元
- 二 邊業銀行股額依據章程第三條自西北邊使署認購二萬股計二百萬元外先招集商股七萬股計七百萬元
- 三 協理董事及監察人屆時登報通知
- 四 邊業銀行股本一千萬元先收四分之一計二百五十萬元即每股先收二十五元
- 五 邊業銀行交納股本概以通用銀元核算
- 六 願入邊業銀行股份者應向下列各處交股單取收據日後憑此收據換取股票

北京

中國銀行 鹽業銀行 匯業銀行 交通銀行 金城銀行

上海

中國銀行 鹽業銀行 匯業銀行 交通銀行 金城銀行

天津

中國銀行 鹽業銀行 匯業銀行 交通銀行 金城銀行

各省

中國銀行 鹽業銀行 匯業銀行 交通銀行 金城銀行

七 邊業銀行收股期限自八年八月一日起至九年二月底止如於期前收足當即登報通知

八 本簡章未盡之處依據章程辦理

大生銀行廣告

本銀行額定股本二百萬元已收六十萬元經財政部核准立案專辦理商業銀行一切業務

總行 天津 北馬路

分行 北京 暫寓煤市街雲居寺胡同

上海 英大馬路集益里

北京分行電話 南局一九九七
南局一〇五五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案查前公債局續售七年公債所有第一批至二十批收回中交兩行京鈔計共二千三百二十九萬零六百八十元早經切銷並登公布在案茲自八年九月二十二日起發售七年公債所收回中交兩行京鈔共計三百一十九萬六千三百六十元業於本年九月三十日會同審計院京師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切銷合將切銷數登報通告俾衆週知

北京證券交易所廣告

本所近來買賣公債交易頗形發達現在整理金融短期公債公債局業經開售本所亦已開做行市逐日買賣更見暢銷凡蒙惠顧如有此種公債預約券無論多寡本所均可代為收售其餘各種公債隨時來所交易無不格外公允以廣招徠特此廣告

本市場設前門大街甘井胡同東口

電報掛號略碼六一一四

信託部 一三八一

電話 理事長室 南局 一三八一

會計部 一三八〇

京漢鐵路黃河新橋設計招標

廣告

本路現決定建造黃河新橋約長二千八百公尺招請中外橋樑專門家投設計之標以設計最當者當選定於一九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在北京開標所有詳細規則及建築規範可於下開各處電索

北京 京漢鐵路總局及英美法比意日各國公

使館

外國 英美法比意日各京城中國各使館

前項印刷品國內每份收費大洋三十元國外收費英金六磅交郵交上開各處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第一三號

本局爲謀交通便利增加營業收入起見特呈准

交通部展築桌子山至綏遠幹綫募集第六次短期借款專爲路工需要之用查本路由平地泉至綏遠全段新工現已展築至察哈爾涼城縣屬之桌子山地方明春可達綏遠（即歸化城）祇餘桌子山至綏遠一段約長一百六七十里尙需款百餘萬元如桌綏通車南下貨物皆由綏遠裝車北上貨物亦由豐鎮站展運約計進款每年可增一百六七十萬元計全路幹綫共長一千五六十里所餘僅百餘里即可觀成爲交通營業計此募債展築所以亟須舉行也至處理此項債款均嚴守特別會計之本旨其用款帳冊各債權人之全體或一部分得隨時公推代表或委託經募各銀行到本局會計處檢查以昭信用茲將簡章開列於後特此廣告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六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局因展築桌子山至綏遠幹綫呈奉 交通部批准續募短期借款名曰京綏鐵路第六次短期借款

此項借款專爲上項建築工程之需不得移作別用

第二條 本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息率按月以七厘五計算

第五條 本借款募集期以三個月滿限自民國九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六條 本借款期限爲一年（由民國十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民國十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以現銀元

償還

第七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日起計至民國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厘五計算於交款時先行付給以後於民國十年六月

三十日付給半年利息一次其餘半年利息於民國十一年一月一日連同本金一併償還

第八條 本借款自截募後由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按月指撥現銀元九萬元分存經募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有不足由交通部完

全担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及息票得自償本付息到期之日起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十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一條 交款處京綏路局暨北京天津張家口交通銀行中國銀行北京天津新華銀行保商銀行五族商業銀行還本付息亦由上海經理之

